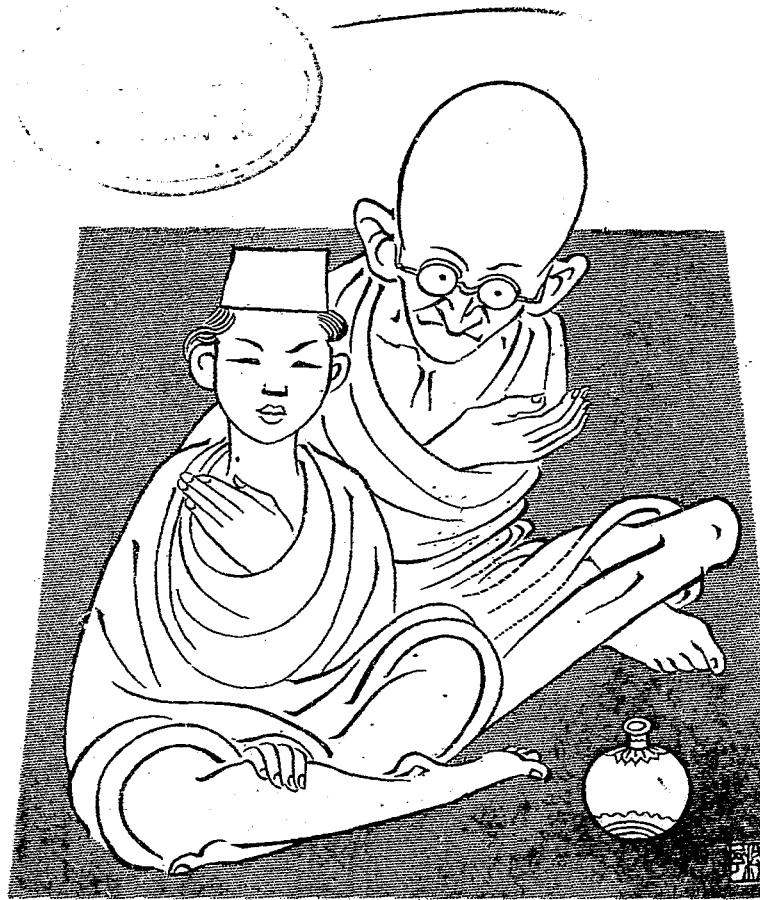


# 在甘地先生左右

曾聖提著



古今出版本社

MG  
K833.517=531  
2

右左生先地甘在

書聖會

社版古今古



3 2167 7054 9

TO THE LATE  
MAHADEV DESI BHAI

謹以本書向

馬哈達夫·德賽先生之靈致敬

## 序

甘地先生一九四三年六月在「哈理金週報」上發表的『致蔣委員長書』中，於回溯他過去和中國人稀有的接觸之餘，有這樣的幾句話：

「……以後在印度，我有一位非常好的中國朋友，和我們一起住了好些時候，我們都很喜歡他。」

止默先生在他所著的『甘地論』一書附錄中，譯了甘地先生那封公開信，並在上述的那一段下面，附了如下的註釋：

對此即唯一在甘地真理學院苦行數年之中國隱士或志士，其人姓名，埋沒不彰，海外內外知者尤希能爲之表揚。

甘地先生所謂『非常好的中國朋友』，以及止默先生的所謂『其人姓名』『埋沒不彰』的『中國隱士或志士』，就是本書的作者曾聖提先生。

我還記得曼尼（他那時叫曼尼，聖提是以後甘地先生替他起的名字。）是怎樣往印

度時，<sup>或</sup>那時，他在油頭，袋裏沒有錢，腦裏卻充滿了幻想；無邊的幻想又和年輕的熱情交織成苦悶的禱；那個小小的三角洲看容不下他了，於是有一天他說：「我要去追求潔淨的清調，我要去坐在菩提樹下聽泰戈爾低吟他的詩篇。」

於是他游絲一般的飄泊到印度，聽過了泰戈爾的低吟，又去聽甘地天真的大笑。

但是，在印度森林中的苦行顯然使他變成了另一個人。當我在十五年後再見他時，他不青鬚了，不再瘦了，不再矮了；他有清澈的頭腦，有堅毅的意志，有不慌不忙的舉止以及一副甯靜和穆的神情；天真和熱情還保存着，卻是更渾厚更深醇了。絕食和禁言種種的修行充實了他的生命。

這本小書是聖提爲了紀念甘地先生最近的一次絕食而寫的。他用十日左右的時間，極盡無華地，敘述他在甘地先生左右時生活的片段。每次甘地先生絕食，他不是親自去看他，便是打電報去向他致敬。這回則除了打電報之外，還寫了這本小書。正因爲那段生活在他留下了不可磨滅的印象，所以這本小書能夠寫得這麼真切動人。

關於甘地先生，我說不上對他有什麼了解。我只知道他是代表人類光明，潔淨和慈悲方面的人物，是人類的奇蹟。我對他多少存着神祕之感，總以為一個沒有經過多年苦行的人，要了解他是不可能的。但是在這本小書裏，我們卻可以發現另一個甘地，一個可以了解，可以捉摸，甚至可以學習的平平常常的人；在他慈祥的跟前，我們也可以親愛地叫他『巴布茲』，在他肅穆的晚禱中，我們也可以虔誠地領受他的祝福。聖提對我說過，接近甘地，你便沒有私念，你只一心一意地想為別人服役，為人類祈福；接近他，你不覺得自己渺小（當你接近其他的偉大人物時你會覺得自己渺小的），你只覺得自己磊落而光明，與自然萬物合而為一。我沒有機會接近甘地先生，不能夠在他的潔光裏滌去我的垢穢，但當我讀完這本小書時，我的確是看得起自己了一點——為了我向來是最看不起自己的人。

我所提的原意是想寫一本比較有系統的書，闡發甘地先生的主張，論列印度的解放運動，使我們對甘地先生個人和印度問題有更深切的理解。但當他握管時，那段生活的回

惜卻湊集毫端，結果是寫成了這樣的一本小冊子。不過，他並沒有放棄寫一本更有系統的東西，只是爲了不想寫得該爲完美，反而不願輕易着筆而已。我卻十分喜歡他這裏這種寫法，因爲它使我們親切地感到就如我們也在甘地先生的左右，同時也使我們能夠從另一個側面去了解印度的問題。

# 目 次

前 言

一 浦那監獄

二 印度初旅

三 阿須藍申

四 巴布茲起居註

五 永恆的交流

六 心 魔

七 河上行

八 小 故 事

九 絶食和靜默  
十 別離

# 在甘地先生左右

## 前言

這本小冊子，是專爲紀念印度的大靈魂甘地先生的第六次大絕食——本年二月十日至三月二日——而寫的。匆匆十日的時間，手頭又沒有參考資料，只憑記憶所及，信手寫出，所以與其說是實錄，毋甯說是抒情的。

我於一九三五年起，在甘地先生手創的聖巴馬提阿須藍中隨侍他老人家，消磨過一段日子。一九三二年，他在浦那城的野拉夫達監獄（Yeravada Jail）中爲了教爭問題，宣布絕食到死的時候，我又跑去看他。這小冊子就是敍述兩次遇見和他接觸所尚未完全忘記的零星印象。

做老人家這次絕食的地點雖在浦那城，但不是哥拉夫達監獄，而在亞爾可汗的大圓

(Aga Khan's Palace) 中。他這次絕食的經歷，相當危險，因為他已經是七十四歲的古稀老人了。據報上所傳：

「第一週中，略感惡心，睡眠不安，大致情形尚稱良好。第二週漸趨惡化，脈搏微弱，體力消沉，終日感覺不適，反胃激烈，幾至昏迷，生命危在旦夕。」到了第三週最後數日，才見好轉：「第三週初期，一般情形仍屬惡化，其後稍有進步，週末精神煥發，接見大批賓客，對賓客均曾發言。」

這稀有的高年哲人，竟告平安渡過三個星期的苦行，於三月二日的上午四時飲標樣汁進食——完成人類的大奇蹟了。

在這次的大絕食期中，全世界有正義感的人，都為他擔憂。美國有許多人為了同情而陪他絕食。美國的國務卿特為這件事去訪晤英國駐美大使哈里法克斯。英國國會的工黨議員為他發表宣言。印度國內三萬萬五千萬民衆，發狂一般奔走呼籲。各種宗教的教堂，不論回教或耶教，拜火教或佛教，均虔誠祈禱，為他求壽。各種商業的和政治的團體；各種人物，學生，平民，集會通電，發表宣言，要求無條件把他釋放，印度總督

的行政會議（Executive Council）三個印籍委員也因此事提出辭職。

有一個美國記者，這次由加爾各答趕到浦那去探訪新聞。他說：

「我由孟加拉至新德里，在無數農村中，看見窮苦的印度農民，家家懸掛甘地的肖像，週圍繞以香花；像前燈燭輝煌，一若甘地已成爲神明者。當提起甘地名字時，他們必肅然起敬……」

「城中的老百姓們，日夜麇集在報館門口，希望每一點鐘，每一分鐘，甚至每一秒鐘都有關於甘地健康報告的號外發出，但此種崇敬，並不限於印度平民；如學生、政治家、哲學家、學者，各界各業，都注視着亞仰可汗宮涼台上放出的消息。」

「今天來訪的人，包括一從塵世退隱已久的波羅門高僧沙彌阿難陀（Swami Aranya）五十名穿白衣，戴甘地小帽的學生，冀圖擁進亞仰可汗宮。」

「今天有五十餘封他的友人、他的信徒寫來的信，但他未必能夠過目……他此刻的情況，正似烈日下的一盞淺水，一分一秒的乾將起來。他有氣沒力地躺在床上，不大說話，對於訪者，只用點頭或搖頭來示意……」最後他慨嘆道：「在現世間，人尚活着，

便被家家戶戶，焚香膜拜，尊為神明者，恐怕只有馬頤馬甘地一人而已……

絕食本來是一種宗教儀式，是世外人修行證果的功課，但出之甘地先生，意義就重大起來。過去五次絕食，都產生圓滿的反響。印度的民族運動，往往因他的一次絕食而得到一個承上啓下的轉捩。這次絕食的後果，我們不願意誇張，但它感召了全人類的良心，它支配整個印度的安危，它使三萬萬五千萬印度老百姓體驗二十一個惶惶的生活，乃是不能掩飾的事。

他這次絕食，決不像邱吉爾首相所說，僅是「圖以絕食而獲無條件之釋放」，亦不能解釋純為對於不列顛政府的精神抗議，更不是圖以絕食的苦肉計，博得世人之哀怜。他這一次的絕食，至少有下列幾種理由：

(一) 他希望不列顛政府在敵兵壓境的片刻，改革對印的政策。(二) 他想促進印度的團結；他希望分散印度團結力量的領袖，如回教聯盟的真諾等，及早迷途知返，團結一致，來完成印度獨立自由的大業。(三) 他想引起印度老百姓的注意，再一次說明非暴力抵抗者的正確步驟，要跟他所做的一樣。(四) 他想完成他的殲國的志願；當大

戰爆發時，他從華特哈（Wardha）走出來，發表聲明道：他知道時候已到，前年一月十五日，他正式發表尼赫魯爲他逝世之後的承繼人。去年八月八日，當國民會議執行委員會通過他的提案時，他發表演說道：「我們要不惜犧牲生命。」又說，這是他最後一次的領班活動，可見他早已預備以身殉國。幸而天佑哲人，他還健在着。

現在讓我們掀開他的絕食史：

第一次大戰結束之後，不列顛政府給予印度人民參戰的報酬，就是有名的羅拉脫法令（Rowlett Bill），根據那個法令，警察有特別權力，可以對民衆各種種種限制。甘地先生事前委曲求全，以綿長的時日，和合法的手段，領導民衆，向不列顛政府要求改善待遇；不料後者却變本加厲。他忍無可忍，遂推動破天荒的非暴力抵抗運動。孟買暨其他英屬各省，民衆雲起響應，罷工，罷市，罷職——公務員辭職——抗稅，抗捐；論千論萬的非暴力抵抗工作者入獄，致監獄有人滿之患。

一九二九年至一九三一年，非暴力抵抗運動，跟狂飈一樣，掃過整個印度半島。結果發生差里·差拉（Chauri-Chaura）暴動事件。一羣暴動民衆，把幾個警察和四個英國人

在甘地先生左右

六

駛入屋裏，放火燒死了。甘地先生站在非暴力者的立場，他沒有跟英國臣民一樣，鑄劍募捐，以酬在亞馬里查行兇的不列顛軍隊之勞；反之，他認為印度民衆還未真正了解非暴力抵抗的真理。他馬上宣布把非暴力抵抗運動取銷，同時為輕舉妄動的暴民懺悔，開始一個星期的絕食，這是第一次。

一九二五年，印度的民族運動者正苦心焦慮地去教育民衆和使他們團結，但他們碰到了一個莫大的阻力，印度教和回教間突然再生裂痕。回教的莫卜拉斯派（Mohras）實行對印度教徒大屠殺，造成了哥轄（Gore）城的流血慘劇。甘地先生曾費十年精力，團結印回兩教，不料前功盡棄。他痛心疾首，宣布三星期的大絕食，後來印回兩教的領袖，被他的聖潔精神所感動，跑到他的床前，舉行會議，結果簽訂了一個協定，糾紛解決，他的絕食終止，這是第二次。

一九三二年，不列顛政府根據其新憲法，宣布教園分選制（Communal Award）。照那個制度，印回教民只能各選各的人。而在各省議會中，回教徒的議席又是特別劃定的。這種制度從外表看去，似乎為保護少數民族，不料影響所及却使兩教各行其是，在

這制度推行中間，印回教果然又發生重大爭執。同時印度教內部四千萬的賤民，也爲爭議席而與民族運動者發生嚴重誤會。甘地先生致力賤民解放，十餘年如一日，現在遭遇這樣的打擊，如何不使他心痛，所以他就宣布絕食到死。那時他正領導第二次非暴力抵抗運動，被捕在浦那城野里夫達監獄中。他就在監獄的廣場上絕食。但教爭又爲他的真誠所感召，協定宣告成立，結果他只餓了六天——這是第三次。

同年，他爲淨化（Purity）自己，絕食三個星期，是第四次。一九三三年，他又在獄中絕食，是第五次。

甘地先生的絕食，每一次都與政治分不開，所以一般看法，以爲絕食是他的政治武器，其實不大正確。他的絕食，含有崇高的人類正氣，蘊藏著萬古不變的真理，正不僅限於一種政治上的精神抗議。

當這次的非暴力抵抗運動進行的幾個月間——去年八月九日起至眼前——印度外患內憂，危如累卵。日寇攻佔了南洋羣島和緬甸之後，陸上陳兵於東北門戶，海上控制了孟加拉灣。印度馬上變成戰場。印度人民時時刻刻有罹鋒鏑的危險。而非暴力抵抗的運

動，又如野火一般燃燒了整個印度。甘地先生，身在繩縛之中，既沒有了自由，自然沒有辦法挽救這空前的浩劫，所以他只得絕食，依筆者看來，這第六次絕食，恐怕還不是最後的一次。

這本小書，正如前面所說，幾乎純係抒情的，目的在希望讀者由另外一個角度去看馬領賜甘地，並了解他；同時也作為我在他身邊那一段生活的紀念。

## 一、浦那監獄

大約晚上十點鐘左右，新德里開來的夜車，在荷咸達密城的總站停下；一個膚色蒼白的青年，手裏挽着一個孔雀顏色的繡甸手袋，頭上戴着一頂甘地式的小白帽，足穿一對棗紅色的鼻子上翹回來一條小辮子的北印風味的皮鞋。渾身在一幅白色的加達（Gau）裏；上身是一件長及膝蓋的襯衣，下面是一條剛可遮到足脊的陀地（Dhoti），外面披着一件暗綠色的晴雨兩用的反領大褂子。從外表看去，他跟一般印度國民大會派（Congress）的工作者沒有兩樣，但是他臉型告訴人他是由震旦來的。

這個遠道的客人就是我。

下了車，借站上的燈光，重拾起我六年娶閨的記憶。這荷咸達密城還是那個老樣子，週圍不過十里，城牆的磚頭，老是要墜不墜的，高低不平的馬路；以及馬糞，樟香，印度牛糞和加厘混合的空氣，吸進了鼻子裏，幫助我把往事把握得更加確實。

這是一九二二年以後印度民族運動史上的大事，報上刊出馬額馬甘地開始絕食

到死的驚人消息，我那時正在遠東一個都市從事新聞工作，聽到這個消息，馬上拍電報給他老人家，說我就到印度來看他。正是一九三二年的暮秋，我到了加爾各答，依照往日的習慣，換上一套印度裝，跑到一個錫蘭人創辦的佛教團體求宿。但那司事人把我打量一下，看見我全副加達，就翻了眼孔說，這裏你住不得，這幾天的情形很不好。我問他為什麼，他告訴我，連日國民會議派的人被捕很多，甘地先生仍關在浦那的監獄里，不列顛政府早已宣布，不准任何人進監探視。他又檢出一份刊有那個公告的報紙叫我看。這於我不啻是一盆潑頭的冷水！我不遠千萬里而來，目的無非為跟他老人家見一見面；現在既已踏上印度的國土，難道空手回去不成。我籌思了數日，沒有尋到一點較好的辦法，結果打了一個電報到浦那獄中去，把我的來意告訴他老人家，以為就是見他不到，讓他知道我已由老遠的東方到了加爾各答，也可以了結這個心願。沒想到電報去了兩天，就接到他署名的覆電，叫我逕到浦那去見他。我這一喜真是難以言喻。當晚一宵碌上了北行上新德里的夜車，到了新德里，尋個熟人問明了印度的近情之後，又轉車上荷咸達密城來。本來由新德里可以乘孟買的直達車，由孟買轉車赴浦那城，不過一夜

光景，但這荷咸達密城剛好在新德里到孟真的中途。城南有一條河，叫做聖巴馬提河（R. Sabarmati），沿河走了四英里，在懸河的叢樹裏藏着一個小村子，叫做聖巴馬提阿須藍（Ashram）。一向是甘地先生養晦的所在。這個地方，本來是一個灌木叢樹雜生的叢林，二十年前，甘地先生發動抗英的不合作運動的時候，帶同他的門徒們，擇定這個地方，斬荆闢萊，蓋了幾間茅屋，聊爲暫時寄跡之所。到了後來，<sup>不</sup>不合作運動風起雲湧，這個小小的小所在，居然變成羣英薈集，運籌決策的大本營。六年以前的我，亦曾在那裏住過，就是甘地先生，最近被捕地點雖在孟買，但他原來是住在阿須藍的。這阿須藍的景象，歷歷如繪的浮現在我的腦際，使我沒有辦法不在這中途站下車。

但是在車上，又聽見人說，阿須藍已被英國軍隊佔領了，大學部老早就駐了軍。我爲逃避印度政治密探的注意，下了車，先到一家僻靜的牛乳館坐下，躲了好一會，才叫一乘破舊的馬車，把我載到城西的浮橋上去；過了橋，就叫車夫停下，因爲我恐怕他會把我到阿須藍的消息走漏出來。

這晚真是大好月亮，我背着手假裝看月，等到馬車走了，我才大踏步望村子走進。

約莫一英里遠近，望見大學部的白色建築物，浸在銀色的月光裏，好像浸在牛乳中。周圍寂靜，沒有一點燈光。我躊躇著，小心翼翼的在它門前的馬路通過，幸虧沒有被放哨者發覺。

我無意玩賞月亮，但月亮偏那樣撩人，沒有葉的巨樹的疏影，好像淡墨濶成的圖畫似的，洒在地面上，濃的是幹，淡的是枝。那些盤枝交節，龍飛蛇伏的樣子，使我憶起十年前的情景：有一個夜裏，我陪着甘地先生的秘書德賽先生（註三）（C. Matkadi, Desai），送一個朋友在車站上回來，踏着樹枝的影子；一望兒在太談中國和印度不同的風俗：我的足步剛向一道黑影踏去，德賽先生忽然喝一聲住，把我拉了回來。原來那個影子是一條橫在馬路上乘涼的蛇。我此後在月下走路便十分小心在意，因為在皓魄之下，那些縱橫錯雜的樹影，是和蛇分離不開的。

到了阿須蓋的正門，門虛掩着，我側身而進，通過一條斜道。從前我在那裏的時候，道旁還沒有樹，是隔走才種的，不料現在它的常綠的樹陰，已能夠把月亮遮蔽了。我走近我經手種的第三棵，盤桓了好些時候。

看更的來了，他拖着一把拐子，我在樹蔭下看得清楚，舉着，不做聲。等他過去了，才走出村道，緩緩走向我從前往過的小房子。這房子恰好在聖色馬提河的岸上，一共有兩間，每間不夠一丈見方，但前面却有着一個與兩間房子面積相等的涼台。往日我住在左房，一位有點紅鬍子的查勃拉爾先生住在右房。他是阿須藍的祕書，未加入阿須藍之前，他曾參加過暴動，做過炸彈，而且他的炸彈曾經爆發過。這時這兩間房全緊閉着，我試按一按左房的門鋸，那門拴得很結實，知道裏面有人，只得把手袋裏面一張可以當毯子用，也可以當席子用的草綠被單拿出來，鋪在涼台上，鋪頭睡覺。正當朦朧的時候，左房的房門響的一聲開了，一個大漢子出來握手，我睡在他的門首，他好像沒有看見似的，解完了手就把門關上。我起初是裝睡，後來見他不出聲，便忍不住發言道：

「那一位在我的房子裏頭打睡？」

「這房子的主人。」房子裏面的人似乎一點也不在意，是衝口而出的回答。

「你猜猜我是誰？」我狗裏面反話。

在貴池先生左右

剛從牢裏出來的朋友罷。」房中人不經意的回答。

『說不定是從老遠的國度來的。』我說。

『怪不得您有點外國的口音。』

『我同時又是這個村子的老街坊。』

『一向就未見過您。』

『而且是這房子的老街坊呵，剛才已告訴過你了。』我說。

『我在這個房子住滿五個年頭了。您叫什麼名姓？』他問。

『假使住滿六年？你就認識我了。晚安罷，明天見。』

『晚安，晚安，明天見。』

我口雖跟他道晚安，却老是不能入睡，巴不得一眨眼就天明，可以跟這美滿六年的一阿須藍見面；不曉得算了多少數目字，才朦朧入睡。

可是天還沒有亮，那個大漢子就把我喚醒了。我揉着疲乏的眼皮，他把我帶到阿須藍的公廁去，到了炊煮室，他給我一把刀子，叫我坐下，說：「兄弟，請你削削這馬鈴

「薯皮。」這時大家在燈光下相見，他端詳了我一回，忽然喊道：「哎呀，你是尼泊爾還是日本人？」

「對不起，我是中國人，我叫 *Sherer*，天明了我們見村長去。擔保村長認得我。」

我一壁削馬鈴薯，一壁回答他。

「您就是 *Sherer* 嗎？我老早就聽見查打拉爾兄弟說起您。好兄弟，讓我歡迎你！」他站起身來，和我擁抱，把我抱離地面，繞着屋子走。沒有一炊飯之久，整個食堂的人都知道了，他們爭着來擁抱。那些兄弟姊妹們，我認識的不過一小半，其餘大半是新從外面來的。但這整個村子的大半居民，還在獄中沒有出來。至於我的緊鄰查打拉爾先生，不消說也在獄中。

河灘上的新膳場，展開在曙星的微光之下。村中百幾十條大漢，好像我佛殿前的羅漢一般，嚴肅整齊地，一排一排的盤坐在細沙上；靜穆地深沉地在做他們臥薪嘗膽的早禱。散完早禱之後，村長宣布我回到村中來的消息，大家歡呼喝采起來。

我這天參加了好幾個小規模的集會，有幾個是爲我而開的。我的老鄰居，同學，師

長們，凡是還在村子裏的都到齊。我拜見了甘地夫人，她剛要到馬打拉斯去。

「巴（註四）我回來了。」我好像多年在外的孩子見了慈母一般向她撒嬌。

「你畢竟回來了。」她比當年蒼老了一些，只是還是老樣子——慈祥地微笑。

「巴布茲（註五）說，你終歸會回來的。」

從甘地夫人的口中，知道甘地先生絕食之後，印度政治有相當的好轉，先生感到滿意，已於週前進食。但不列顛政府於先生停止絕食之日起，便宣布不許外人探視；她怕我到浦那會空走一遭。我把先生的電報掏出來給她看，她才答應我去碰碰運氣。

新村長疏他拉貝（註六）拉着我的手，帶我登門去會見各家的舊好，好像家庭的長者當他的小輩回家來時所做的樣。我整日在整個阿須藍東張西找，好像丟了什麼東西，又好像被什麼東西遺忘了。我是一點一滴的在收集我六年前的記憶。

我好像在做夢。

我試把這阿須藍的大隱士的柴扉打開——它本來就半開着的。園子裏右圃的夾竹桃花一半凋謝了，左圃的淡黃色的印度（註七）曇花，——好像我從前那樣稱呼她，因為她

花蕊一舒開，那小花葵就掉在地下；換一句話說，當她的濃烈香氣噴出來的時候，她就辭了枝，也亂丟在地上，沒有人來把她串起，拿去擺在大隱士的案上；掛在拉馬大神的脖子上，或放在印度教廟門前的半臥的神牛身上（註八）。我慢步從左角的籬門，走到右角籬門，檢閱我從前手種的鳳仙花，茉莉花，綉球花，百合花，虎耳草，做蘭草……那些文弱的小植物。當時我喜歡在甘地先生的園子裏栽植小花木，致被他向客八們介紹我為小詩人，使我面紅耳熱。因為那時的意識，詩人是一種不名譽的稱呼。現在那些小植物，有些還在欣欣向榮，但大半已枯萎了。我步上階砌，掉轉身去瞭望外景，隔河的荷城達密城，正對着這隱處的正廳，隱約的回教堂的圓頂，印度教白色的塔尖，矗立的，城中的歐化建築物，從環抱的城垣裏伸出頭來，構成一座富有東方技藝的盛景。巴的廚房已經下鎮，臥室也鎖了，她已經搬到後頭的村集，跟德賽的太太同居去了。走進廳者的客廳，其實不祇是客廳，他是吃在那裏，讀書在那裏，會客，工作，休憩，編輯，開會，都在那裏的。這間廳事的窗子正對着那株半謝的夾竹桃。廳中的鋪設，也許正反映着當時略見凌亂的局勢。那隻擺在隱者身邊的書櫃子，還照舊擺着，但是櫃中的書籍，

只有托爾斯泰先生的幾本著作還在那裏，大部份的書，已搬進村裏的圖書館去了。隱者日常親近的矮桌子還擋在正座上，但是地上的筵移開了。廳事中木製的家具原來只有這兩件，現在也是這兩件，光滑的太石板鋪成的地板，因為許久沒有掃，已積了很厚的灰塵。聽我來回踐踏，留下不少的清清楚楚的足印。

統治印度的不列顛政府是很聰明的。到這時為止，大學部雖被佔領，這阿須藍的和平還算保持著。C. L. D. (註文) 們儘管在村前村後的進出自處窺探，却還沒有那一個踏進這庄聖潔清靜的無冕帝王的領土。

我因為急於到浦那獄中去見巴布茲，沒有辦法在這阿須藍再事留戀。幸虧我隨身帶著一個照相機，便用數小時的工夫，大拍特拍其照片。我要把腦海所容納不下的記憶，央這小小的照相機分任其勞。

蹣跚的甘地先生的長孫育地，把我的手臂拉住，要我看過他的祖父之後，回來跟他去幹工作，一同坐牢。他翹着大指頭說，坐牢是多興奮的事；自從我走後，他已坐過三次、兩次、三次的牢了。我問他牢要如何坐法？他翹着景然的身子說：我們一同到鄉下去宣

傳，把老百姓團結起來，不列顛政府一定不高興，就把你逮捕，這樣便坐牢了。他今年還不過二十歲，這樣天真活潑的，我真不好意思拒絕他的誠議。

在到孟買去的車中，我發現有人在注意我，要掩蔽已來不及。那個穿西服黑臉孔的印度矮子，把那對尖銳的眼光放在帽簷底下去，在覬覦我的動作。按照過去的經驗，我要裝出一無所知的樣子，坦然的做我應做的活動。當火車快到孟買的時候，他借故來和我攀談，我坦率地告訴他許多中國忠勇將士在東北和上海抵抗日本帝國主義者的故事。他問我此行來印度的目的，我說爲了遊歷。他照例問我什麼時候到了印度，經何處來，往何處去。我不答應他。到了下車的時候，他才把真形現出來。他用極不自然的客氣態度對我說：「對不起，希望你跟我到一個地方去談談。」我曉得他的意圖，坦然跟了他一道走。他帶我到孟買的警察派出所去。我被留在一個候訊室，好一會子，才被傳去開話。當時那個黑矮子已在在場，只有我、一名警官和一個拿着手槍等候着的警士。警官紀錄我的姓名之後，問我到印度來的目的。我怕這樣的禪導下去將誤了我的使命，便坦承是佛教徒到印度進香。他不相信我的話，說我是釋迦摩揭帝（Sage Buddha）的信徒，命

警衛士把我領上手扣。我的心在對自己說，青蓮叫我回去跟他坐牢，不料我還沒有到達浦那，便有這樣的機會了。但是隔了一會，那警長又轉了念頭，要了我的護照去翻詳了一忽，問我佛教徒有什麼證據，我交出一張本來就預備下的某地佛教會介紹的中文證書，又告訴他這女旅行的經過，曾經在那爾各答的佛教會住過，也到過佛教聖地班那里斯(Bonctes)的佛陀迦(註二〇)和鹿苑(註二一)，他點點頭，但又反詰說：

「那末你也到聖巴馬提去？」

「不過探訪一個朋友。」我答。

「你的朋友叫做什麼名字？」

「他坐牢去了，印度人的名字，我記不清楚。」

這時我知道他確已轉了念頭，我便坐著不出聲。一會子，他說我的中文證書不能發生效力，因為沒有人懂得，問我可有英文的。我忽然記起加埠佛教會的秘書曾給我寫一封到佛陀加分會去的介紹信，問他那信行不行。他看了那信之後，點頭說，可以可以，這樣，我便恢復了自由。

在孟買，我會見甘地先生最小的公子達夫德斯（Dadabhai Patel）兄弟。他見了我，自然很歡喜。還有幾位未跟先生入獄的祕書都同住在一輛地方。我在孟買只住一個晚上，跟達夫德斯兄弟去拜望了幾位國民會議派的領袖。第二天我決意離開，便於那晚趁夜車逕赴浦那。達夫德斯和祕書修達拉茲到車站送行。

在火車中，我的腦子不意識地在整理這兩天跟達夫德斯兄弟等談話所收集的材料。他告訴我甘地先生這次絕食的經過，情形大概如下：

在浦那的中央監獄中，一個廣大院子的右側，長着一株大榕樹，樹底下安置一張棉紗席子織成的大床，床上覆着潔白的緜子和加達的布被單。甘地先生，披着一條加達的大披巾，一條土織羊毛的大披巾，趺坐在那里，度他的神怪饑餓的時光。只隔着一重牆牆，外面是一個非常寬廣的曠野。在這牆外的曠場上，羣衆越住越多。他們帶來香花，帶來善意，也帶來整個民族的隱憂。他們自朝到晚，由夜到明，為牆內絕食的老人作祈求健康的禱告。這個人海，為了服從他們最高領袖的教導，雖在感情極端激昂的時候，亦能夠默默無言，能夠忍耐，能夠堅持到底。所以儘管人多口衆，這曠場是寂靜得如沒

有風浪時候的海面。惟其寂靜得有點近於沉重，這場面才令人骨寒毛悚。倉皇莫知所措。不列顛政府，當甘地先生宣布這無期的大絕食之後，覺得無法可施，只得將監門開啓，容納各界領袖內進探視和討論事件。那幾天內，印度報紙所反映的激昂的輿論，已經到了白熱化的程度。那些領袖們，更加熟鍋上的螞蟻，由全國各地，迅速地，迫切地，聚集到這原來為罪犯而設的浦那監獄來。至於這監牢的民族主義者，他依然是一派謙抑地度着他的苦行生活。他每晨照例盥洗，進白開水，斷續吃紗莎，見客。見客時只聽聽他們的報告，極少發言。起初幾日，他的生活是依照這樣的次序。到了第四天，他開始感覺頭昏，第五天頭痛加重，而且有吐嘔的傾向。但是他還叫人扶他起來，讓他進行日常的工作，非到了十分疲乏的時候，決不敢擾亂他的習尚。

每一次都是如此。甘地先生的絕食是直接問題糾纏到走頭無路的時候，同時亦是印度問題豁然開朗的時候。記得一九二二年，他為印回兩教鬭爭演成流血慘劇的問題而絕食。印度教的領袖不消說，連回教的領袖如蘭國阿里，饒空默阿里等，都匍匐在他的床前，撫着他的雙足，至於涕淚滂沱，哭不成聲。這次大絕食的續結，仍然是為了兩教的

政治觀點不能一致的問題。那末，解決的途徑，還不是只有一條。兩教的大領袖，經過了幾次開誠布公的會商之後，起草了一個諒解協定，由數名代表領袖，拿到浦那監獄去，給他老人家過目。等到他老人家點點頭，表示滿意的時候，兩方的領袖，便在他的榻前舉行一個簽字的儀式。接着他老人家亦舉行一個停正絕食的宗教儀式。這兩種儀式完成之後，他老人家便好像忘却過去一切似的，愉快地，天眞地，而交謙摶地進了餐——第一餐只限於鮮葡萄汁或鮮橙汁。

這樣，一個狂風暴雨的政治場面，頓時又恢復到好像鏡一般的平坦的原狀去了。這是印度政局數見不鮮的事，也就是這次大絕食的結果。我腦子的集納工作至此為止，因為火車已經到了目的地——浦那車站。

浦那是一個山城，一個避暑地，氣候是有些冷的，何況這時天還未明。我把秋絨大褂子的反領豎立起來，還不覺得暖。看見車站對面的幾家點心館子已經開門，便擇進去，喝碗熱牛乳。

天剛發白，我發現自己已站在三個龐大的鐵籠鐵柵的外面，鐵柵上掛着兩個舌銅鑼。

的巨大獅頭，充分表現它們的雄健和威猛。監獄外面的廣場，本來是個荒野，現在地上每一根草也沒有，證明曾經給一大羣人類踐踏過。靠馬路有成排的爐灶焦炙的痕跡，說明了那批羣衆曾在那裏遲留好些晝夜，曾經埋鍋造飯。監牆上大書着野里夫達監獄幾個大字。

監獄前面，站着一名上着刺刀的武裝衛兵，我向他招呼，他似懶似不懶的告訴我辦公時間未到，我祇得跑出來，坐在對面馬路的樹根上呆候。可是八時過了，十時過了，十二時過了，我的探監的交涉仍不得要領。到了下午，我覓着那個守衛換了班，變更策略，上前對那名新上班的守衛說，要謁見他們的典獄官；遞上了一張片子。一會兒，那長個子，白臉皮，莫印混血的典獄官出來，在鐵欄內面問我見他有什麼事情。我向他申請，要見一見甘地先生。他聳聳肩，搖着頭說，沒有辦法，說着就打個轉身。我一時急了，高聲說，我是他老人家打電報叫我來的。那典獄官果被我的聲音吸住了，掉過身子來問我，「真的嗎？」我一摸把電報摸出來，他看過了，遲疑了一下，說道，好的，你等一等，說完便拿着那封電報進去了。一會兒，他和氣地走出來，把鐵欄小門打開，說

道，進來罷，你這幸運的。

我把我的大衣手袋連同一個攝影機交給看門的人，端正了我雪白的加達衣裳，跟他走過一個甬道，穿過一個鋪着細沙的大院子。這院子的右側，站着一株常綠的大榕樹，不消說了，我猜到這正是民族聖雄度他苦行的絕食所在。雖然這株樹下，打掃得乾乾淨淨，一點當時的痕跡也沒有。

我最後被領上樓，到了一個鋪着丈餘長的水紅色的地毡的客廳裏，這歐化客廳的陳設，最少是中等以上的人家才有的，裏邊有幾張大沙發，壁上有幾幅油畫，這時我的心跳加急，抑制不住我的興奮。我到底不知道是恐懼，是喜悅，是安慰，還是痛苦。那位典獄官已經停步，我趁着這個空隙，閉目凝思六年前的巴布茲的印象：他的個子大約跟我一樣高大，五尺五六英寸光景，手足比常人特別長，手指和足趾亦比常人長。他的身材雖不肥胖，可是肌肉十分結實，胸部突起，跟一般曾經從事肌肉訓練的體育家不相上下。雖然超過五十的年齡，他的皮膚並沒有許多摺皺。臉部除了一個巨大而半圓的鼻子之外，還有一對明亮的、愉快的、雙眼皮的眼睛。他的嘴永遠像要向人說話的樣子。

一對大耳朵，有點兒向前傾。一撮小鬍子，經常藏在大鼻子的下面，好像一撮由一塊岩石底下露出來的鄉草。他坐在他的廳事上，永遠跟他在照片上所表示的態度一樣，喜歡把兩條腿子，自膝蓋以下的下半截縮到後面去，只讓兩個膝頭在前面，而且發做一起，同時用一只左臂支在地面，平衡身體的重點……

我正在胡思亂想的時候，一陣怪熟識的笑聲把我的思路打斷，一個披着雪白的加達軸巾，半長不短的印度下裳的老人昂然步進廳事來。我馬上立起身，上前去，蹲下身子，用兩個掌尖去觸他穿着二對木屐的足脊，然後把掌合起來，舉到額額前上方去。這叫做撒麻無新加（註二），是印度人對長者的最敬禮。我一壁這樣做，一壁說：

「巴布茲，上帝佑你！」他老人家在我的背上使勁的打了一巴掌，一壁說，好罷，好罷，你亦平安。

他坐下來，望着剛才陪他進來的與獄官說：

「這孩子是從者遠的中國來的，他聽見我絕食的消息，拍電來給我，又親自跑來這裏見我，他的真誠，你已明白，應該讓他多坐一會兒罷。」

「您說得是，也請坐。」那位典獄官鞠了一個躬，很恭敬的回答。

我首先向他道歉，提起我從前離開阿須蓋那回事，他哈哈大笑，接受我的歉意。隨後我向他致問這次絕食對健康上的影響，他說，還好，你沒有看見我現在的樣子嗎？我抬起頭來看他，只見他的頭髮大半蒼白了，他的鬍子也一樣灰白，身體比從前瘦了一點兒。但是他那潔潔的皮膚却顯出健康的紅潤，手足也沒有營養不足的病態。我點了點頭說，是的，還好，精神很不錯。說着，我從衣袋裏掏出一張書面的報告，同時告訴他我因為恐怕會談的時間有限，所以把有些意見寫在紙上。他說，那是不要緊的，你有充分的時間，不過也好，且把它讀給我聽。我照他的話讀了，當提到阿須蓋裏面，工作太多，睡眠不足，或適時結婚，以致許多久有肺病的傾向那一段，他連連點頭。我讀完了我的報告，他開始絮絮叨叨的問我過去幾年的工作，和最近的家庭狀況，我一一回答他。最後，我取出從前在阿須蓋跟他簽訂的那張精神證書來，請他在上面簽了一個複署，他愉快地依我的話做，並加上了年月日，並告誡我說，你要終身守着這信條啊。我向他再致一個敬禮，表示我衷誠接受。這一場談話，看來已超過我所預算的時間。爲

了不願讓典獄官下令逐客，我自動站起來，準備向他老人家告別，但他似乎不願意，他擺手叫我再坐下，同時他又對那典獄官說：

「你看這孩子，這樣遠到這裏來，一定要見見他的同志，朋友們，請你讓帕特爾先生（Pandar Vallabhbhai Patel）和德賽（Desai）也出來罷。」

「您說得是，巴布茲！」那典獄官又必恭必敬的鞠了一個躬。他去了不久，帕特爾叔父和德賽兄弟飛一般跑進來，我一一與他們見面，並談了好些別後的事情。末了，普地先生又望着那典獄官道：

「你看這孩子，他還有好多朋友關在集中營，你也讓他去看罷。」

「您說得是，巴布茲。」典獄官又是一鞠躬。當時他用鉛筆給我寫一張條子，告訴我，到了集中營，只消把條子遞給看門的衛兵，就可以讓我進去。我於是向他老人家和帕先生、德賽兩人告別。我喪氣地說：

「巴布茲，我們什麼時候再會！」他拍了我一下肩膀，用肯定的語氣答道：

「我們總要再見面！」

我下了樓，那僕典獄官追到門首，小聲告訴我，那張條子切不要給衛兵拿去，只給他看看就撕了。我知道他的苦心，微笑點點頭。

集中營原來沒有營房，只在一個小山上，週圍用銛絲網繞着，約莫有一英里，一部分上面罩着天幕，大部分是露天的。那些不合作者，非暴力抵抗者，無論老的，少的，弱的，壯的，都集中在那裏。我把條子在那衛兵面前晃一晃，那衛兵不求甚解地便放我進營。當我在山腳上來的時候，我的白小帽子已給營中的兄弟們發現，他們廣集在靠近山腳的這一邊等候，但他們萬料不到戴小白帽的是從東方來的。只到是拉馬達斯兄弟〔Ramas〕〔註三〕先發現我，大聲嚷道：

### 〔Sjanti Sahab〕

大家都用愉快的，奇異的眼光望着我。拉馬達斯兄弟已把我抱將起來。阿須藍裏的克克長老〔Kaka Sahab〕的長子拉定我的腳，再來七八位阿須藍的小兄弟們，七手八脚的，不知不覺已把我架到他們營幕中間。阿須藍的弟兄們圍坐在第一層，其餘的大眾，依次圍着坐。兩位穿西裝內衣的印度密探，也被邀進來參加。拉馬達斯先警告他，我們

今天是開中國印兩民族的弟兄們的團圓會，表裏光明，請他們放心。他們說，只希望我們不要太吵鬧，就不打緊。但我們仍是吵鬧的。我們都是小夥子，我被他們邀請到印度來的，經過之後，就談東三省古北口以至於淞滬的抗日戰爭，聽得他們個個眉飛色舞，每說完一段就來一個大喝采，連那兩個C·I·D·亦大聲喊『打倒日本』。

我們的時候到了，C·I·D·開始勸我離開，但我被他們纏住，被他們架住，任擗也莫想擗得脫。後來還是拉馬達斯向大衆說了一番好話，才再把我架到出口來。

我灑着熱情的眼淚，硬着心腸和拉馬達斯握手。走出營外，只見他們在鐵絲網內山崩地陷似的大聲呐喊，他們把頭上的小帽拋到空中去，好像一羣白色的鷗鷺在空中飛舞，這熱情，除非我是泥塑木雕，我將永世不能忘却。

（註一）加達·印度手紡土布的名字。

（註二）陀螺，印度下錢。

（註三）德賽是甘地先生最保重的秘書。

（註四）巴是母親。

（註五）巴布達是父親，印度人都以巴布達稱呼甘地先生。

(英七)印度高僧的靈蹟。

(英七)這蓮花印度教徒用以供神。

(英八)C.M.D.……是印度政治密探。

(英九)當地秘密：從裏米暴力搗毀奉

(英十)你陪我：我有修行成道的地方。

(英十一)朋友：我有講經的地方。

(英十二)兩無貳加：教誡嚴的意感。

(英十三)甘地先生的第三子。

## 二 印度初旅

當時中國文壇正開始繼往開來的新事業：胡適之先生在北平提倡打倒孔家店，上海以及其他各地的青年如魯斯應。那時我在上海，跟其他的年輕人一樣，愛寫點兒新詩，自命爲了不起。那時的詩壇，正害着一種頗嚴重的浪漫譯克熱，把英國的拜倫，雪梨，基茲等三位浪漫詩人，膜拜得神魂顛倒。拜倫的入主中國新詩壇，最初的介紹人是蘇曼殊大師，大師也是浪漫詩人，他曾經有「袈裟點點疑櫻瓣，半身脂痕半淚痕」的名句，所以我也崇拜他。

我到印度去，也可以說是由於曼殊大師的感召：曼殊他曾到過印度，讀梵文，吃一磅以上的冰淇淋，我也能吃一磅以上的冰淇淋，因此我也思譯梵文，到印度去。

我帶着拜倫入帝國的心情，由廈門乘海輪到新加坡，轉乘郵船直達加爾各答。在出发之前，我又得到另外一個鼓勵，那就是印度詩人太戈爾先生的來華，他帶給我們以飛鳥集，迦梨吉利等帶着濃厚印度風的詩，和他老人家手撰的短篇小說，那些作品，使我

陰天大叢林，大雪時，太陽出來甚至大鬍子，大頭巾，大保險鏡，等驚奇的穿著。我在印度登陸的目的地，擇定加爾各答，是因為距離加爾各答一百三十英里的地方，有一個叢林叫做聖地尼吉亞（Sankt-Nikolaus），是太戈爾先生的退隱地，也是有名的森林大學（或稱國際大學）的所在地。我準備先到那裡掛錫，所以就逕到加埠。

加埠的景物，頗能符合我的期望，大鬍子，大頭巾，霜雪一樣潔白，蟬翼一樣輕薄，故印度仕女所着的輕紗，和那伽富里人所着的配着一個短小的綉花的小馬甲的晃晃蕩蕩的龐大袍子，在夕陽西下的加爾各答大公園中，在黃綠五英里頭疊的十株菩提樹底下面，徉着，使我深深地驚怪，錯愕，嘆歎止。

在加埠，尤其使我奇怪的是他們談話開始的方式。他們不從今天天氣入手，也不從貴姓台甫入手，而是從：「閣下信仰什麼宗教？」這句話入手，這給我，帶有一點浪漫氣息的人，簡直有點不滿意。

幸而我在那爾各答居住的時間不長，辦完了手續，便到印度東部的和平村，聖地尼吉屯麥。

在甘地先生左右

這村子，距波爾堡火車站（Boulder Station）約半英里，交通很方便，村中建築物，藏在一簇樹林裏面，包括兩座屬於大學部的，數座屬於中小學的茅屋，一座煙燭營業的賓館，一座預備給外籍教授住的西式平房，另外還有一座小巧簡樸，爲了大詩人而築的賓廳。

這是我的習慣，第一次去到的地方，必定先把整個地方細細觀察一次，上面的紀錄就是依照我的老樣子寫出。不過此外還有，那些數人合抱的巨樹——菩提樹，金鳳樹，相思樹，和不知名的許多樹，把純淨的空間，佔了一個大半，這也許是森林太學命名的由來。

這村子的住民，幾乎純粹是學生，教授和音樂，美術，哲學的朝突者，配合居住的動物，有獵子，各種鳥類，和幾乎馴服的松鼠。

工具方面，圖書館的文史哲學和美術的圖書最豐富，此外有一個大戈蘭先生自己的圖書館，內裏滿架全是一些詩人音譜的著作，和各國文字的譯本，許多詩人通常用兩種文字寫他的大著，最常用的是孟加利文，其次是英文，他的著作約每一譜本，單是英文種不

同的印度文字的，就可鋪滿一個書架。

這個村子的氣氛，和平、沖澹、自由而隱逸，跟它的名字，名實相符。住在村子的人，也有破衣跣足，自汲自炊的大學教授，也有吃西餐，穿華暖睡衣的外國人，也有坐在室內只管苦行禪禪的宗教家，也有黃衣和尚，也有極端派的革命家，也有紡織之聲，嗡然，全身加達，戴小白帽，刻苦自勵的甘迺信徒，還有，在圖書館裏面還坐着一位，至民國第十四年，還翹着一條小辮子的西藏學者。總而言之，村子裏的空氣是由的。

聖地尼吉屯的環境既很接近大自然，他們做學問亦不徒事外觀，他們的講壇，好些時候在大樹下，露天，或在月光中。每天氣候較涼的早後，許多男生女生，把身子無橫無直的伏在草地上，在大樹下，大讀其書，或從事寫作。

大詩人太戈爾先生，無疑是一個不世出的天才，但他刻苦勤勉，生活遵循紀律，尤其是成功的大因素。一個夜的重幕還未收捲的絕早，我散步經過他的門首，彷彿看見廳上一個人影，以為出現了幽靈，等到黎明回來，才知道坐在廳上的就是他老人家。據說

他每晨都這樣早起。他的廳事，沒有後牆，沒有前牆，也沒有門戶，兩邊都是階砌，使廳事離開平地有三四尺高，約莫有兩丈見方的地板，漆着暗紅的顏色，廳上完全沒有陳設，只靠左壁放着一張巨大的，做沙發的藤椅，椅側放着一張小矮几，几上放着一個盛滿夫士卡（Foolscap）稿紙的藤稿筐，他老人家未明起身，做完早禱之後，便把一根有帶的女裝自來水筆掛在脖子上，在大藤椅子坐下，支着頭，對着廣漠的曠野，靜靜的開始他的神祕玄妙的沉思。

他亦很喜歡跟青年們接近，跟他們一道做晚禱，找他們談話，扮演戲劇，或奏樂。有一個晚會，是爲他的生日開的，我們都享受一餐豐富的印度盛筵，飯後在他的廳堂裏面演出一幕他自己編的歌劇，他的高出地面的廳事，臨時改做戲台，順巧不過，尤其巧的是，他的長孫女，剛合女主角的條件，爲自己的生日，在自己的客廳里，由自己的嫡孫女當主角，演出自己編的戲劇，而他自己又是看客之一，詩人的興致真是不淺。

他長着一頭可以披到肩膀的柔髮，一部可愛的長鬚，一對富有印度神祕的放着仁愛的輝光的巨眼。他說話時的音調，清亮輕鬆，好像從一個野寺裏發出的午夜的鐘聲。

我在聖地尼吉屯住了幾個月，和一個普通的印度學生一樣，吃、宿、穿、行，跟他們學習，這麼一來，我也交起印度朋友來。

我最初的一位印度朋友叫做拉馬秦陀（R. Rama Chandra），他是吠沙巴烈提（Vishva-Brahman）的高級生，又黑又瘦的小夥子，有一只筆直的鼻，和一對印度特有的雙眼皮的巨眼，他對於文學有崇高的愛好，但對於印度民族解放自由的理想熱情更崇高，我認識他，由於他慷慨激昂的爲我打一件不平的事件而起。

第二個朋友，是一位錫蘭青年沙徒（Sath），他也替我不平，計劃種種報復的方法，是一個富有革命思想，敢做敢爲的和尚，一九三二年我重遊印度，在一個都市的長街上碰見他，他拉我到他的寓所去喝牛乳，他告訴我，他的行動不自由已有二年之久。在他的四壁上，掛滿他的朋友的照片，每一張像前燒着一炷香，我驚訝幹什麼這樣的，他說，這些朋友都爲民族解放的緣故作古了。他又指着一張照片叫我看，問我認不認識，我仔細看時，吃了一驚，因爲他正是我在這村子裏認識的另一位錫蘭籍的朋友，青年的須帕。至於他爲了什麼事件犧牲，那沙徒說得頗爲閃爍，只說他袋子裏通常藏着一劑毒藥。

藥，預備通不過最後關頭的時候服用。後來他竟如願以償了。

由於認識這些朋友，把我的浪漫的文藝思想沖淡了好些。

有一個清晨，許多高級班的學生集擁在一個大樹下，大家似乎很興奮，但不知討論什麼事情。午後，戴小白帽子的學生們，爭把他們的紗車拭乾淨，有些在做棉條，有些在彈棉花，彷彿就要開一個紡紗比賽大會似的。到了晚間，那喧鬧的情形幾乎可以比喻做一個即將爆發的示威運動的前夕。我覺得很奇怪，跑去問拉馬秦陀，但他反問我：難道我不曉得馬額馬要來這裏參觀嗎？我說不知道。問他什麼叫做馬額馬？他把驚奇的眼睛瞪着我，問我到底真的不知道，還是假不知道。我說好兄弟，我實在不知道，於是他就告訴我，馬額馬是一個印度的民族運動的偉大工作者的外號，是偉大的靈魂的意思。那位工作者的大名叫做謨漢達斯·伽藍秦·甘地（Mohandas Karamchand Gandhi），他的工作實在太偉大了，印度的老百姓沒有辦法表示他們的敬意，就送給他這個外號——馬額馬。

馬額馬甘地這個名字，似乎曾一度浮現在我的腦海中，但是那個影子太稀薄了，使我

我思索了一個大半天，才記起在若干年前，北京大學的蔡子民先生，曾在一張報紙上介紹過他的不合作運動，同時刊出他的瘦削的照片。我們當時只覺得那張照片怪有趣味，不合作運動的名字太生疏，其餘沒有什麼印象。

但是這恰馬頴馬，根據拉馬素陀的消息，清晨七點四十分就會到這村子來。無論如何，我必須看他一眼，因為我的意識判定他必是一個形狀古怪的人，我這樣決定後，便不給拉馬素陀多嘴，自去宿舍睡覺了。

真不出我意料之外，拉馬素陀和他那同學們要那樣早起床，那時距離天亮不遠，沒有兩三個鐘頭，我被他們吵醒，睡眼惺忪地看見他們在穿扮衣服，好像要到什麼地方旅行的樣子。我說：你們這麼早去那兒去？拉馬說：到車站接馬頴馬。我說：為什麼要這樣早？拉馬說：到那裏就知道。拉馬問我丟不丟，我被好奇心所驅使，亦就爬起身來，隨便找個臉，跟他們一道走。

天尚未發白，隱隱聽見車站一派吵雜的聲息，走得更近時，便聞到鮮花的薌烈的香味。原來站上已被羣衆圍擋得水洩不通，假如用一句口頭禪來描寫，就是老的，少的，

男的，女的，村的，市的，無論那一個階級的人，都有。若用地域來統計，波爾保附近村鎮，決不能有那許多人口，假如有，怕一百英里內的居民都傾村出齊了。那些人，手中捧着鮮花，臂上懸着各種鮮花串成的花練。有些被人擠得摔倒，把鮮花灑散在地上，簡直是一個花卉交易市場。拉馬微微笑說：「是了嗎？我們就要這樣早到的。」

我們在站上等着等着，各地的人越來越多。這車站好像是大海裏的一個大漩渦，一切從四方湧來的人流，都迅速地捲進了這個大漩渦裏去。時候到了，火車從前頭蜿蜒而來。它的速度，決沒有半時那樣快。近站的時候，還慢得幾乎沒有見到它的蠕動。此時站上站外田野間的羣衆，來不及等候火車停完，就高舉一聲，高呼「蓋藍甘地馬額馬！」「蓋藍甘地馬額馬！」（註三）。

隔了兩分鐘，兩個穿雪白加達的青年，從二等車走出月台，向羣衆答禮，請他們讓路，這人羣的中間於是劈開一條窄窄的縫。正是說時遲，那時快，三等車廂內又鑽出一個光頭赤膊的老人，左手把住一把揚子，右肩一個白色的背袋，足着一對特殊的木屐，向羣衆笑一笑，便躬身下車。羣衆一齊把鮮花雨點般望空撒去，接近他的人，爭着攀

身下去觸他的腳，這樣你擠我，我擠你，把那條中間的小路擠得連縫也沒有了。幸虧那兩個前導的青年在前面開路，走一步，合一次掌，好不容易才衝出了這個萬花陣。聖地尼吉處的代表們，帶來一乘繁花的馬車，但是這馬額馬不要乘車，願意跟我們一道走路。這行列相當偉大，馬額馬和他的歡迎者走在前面，看熱鬧的羣衆排列在後面，把一英里遠的村道，變成一條長蛇一般的人流。

太戈爾先生，穿着一件淡黃色的絲質大氅，早在村子外面駐候，見了這個赤膊的老漢，馬上上前把他擁住，馬額馬也把他擁着，大家拖持了一會，才攜着手徐步進村。

他們倆在太戈爾先生的私室會談了約有二個鐘頭之久。中午，馬額馬向本村的員生和民衆說話。午後，他到太戈爾先生的農場去參觀，那農場在半英里外。

同行的人，除他同來的兩位秘書之外，有兩名本村的教授，一個農場的管理人，拉馬秦陀和好奇的我。由拉馬秦陀的介紹，我認識那位有點黑鬍子，白皙駿孔，高大個子的秘書叫做馬哈達夫·德賽（Mahadev Desai），他本來是法科畢業的法學士，曾當過新聞記者，自跟了馬額馬，就捨棄了他本來的職業，決定集中他後半生的精力來陪馬額馬。

工作。他這人真和氣，沒有半點盛之氣。我便和他稔熟起來。他隨便問我一些英國附近的情形，我熱誠地回答；他感到了興趣，跑前幾步在馬額馬的跟前咕噥了幾聲。那馬額馬回轉頭來，向我頷首微笑。我跑上去，不意識地說一聲：

「南無斯仰（註四），馬額馬！」

他又呵呵地笑了。

「你池懂印度土坦尼（註五）嗎？」他用英語問我。

「不懂得，跟人家說一聲。」我紅着臉孔說。

「很好，你慢慢兒學，很容易的。」

在參觀農場的歸途，我和基額馬又有些話題可說，我們談農業。他說中國是一個農業國家，印度亦是一樣。這兩個國家此時都在永深火熱之中。接着他問我二名字：李任慶時候到印度來——我奇怪他爲什麼沒有問我的信號。德賽先生加進我們的談話。他問我準備在聖地尼吉屯住多少時候？我說到孟买梵文課爲止。他說他們那裏也有三個可以藏書的屋子，假如將來出去走走，願不願意到他們那裏去。我自然說十分願意的。李任

馬額馬這次來會太戈爾先生的目的，據說是勸太氏族族長加德，要他簽上布勒納總督  
結果他這個企圖失敗了。因為太氏壓根兒是一個詩人，一個哲學家，據說他的思想是沒  
有國界的。這個消息，是馬額馬走後，學生們這樣傳出來的。到底是不是，太共的主張  
是不是如此，恕我不能肯定回答。據說馬額馬訪問這村子，這是第二次。第一次在這裏  
住了很久，連學校裏的廚房宿舍，都會被他借用過。

馬額馬走後約莫一個多月，我的生活起了變化，決定離開這聖地尼吉屯，到錫蘭的沙  
徒，要我到錫蘭的大佛寺裏去出家，我已經答應了。忽然拉馬秦陀向我抗議，他說與其  
到錫蘭，不如到甘地先生那邊去。他這句話提醒了我，於是改變了方針，一面由拉馬秦  
陀第一封切實的信把我介紹給德賽先生，一面請住在村裏的太戈爾先生的好友，也是馬  
額馬甘地的好友安特留先生 (C. F. Andrew) 寫一封信給馬額馬。這時馬額馬在加爾  
各答爲他三個積勞逝世的民族領袖達斯先生 (C. R. Das) (註：要款建築紀念醫院之  
人尙住在加爾各答) 我於是再到加爾各答來。

我終是一個年輕的小夥子，待了暮春去見大人物有點難爲情，幸而跟德賽先生已混

熟了，夠稱有一點友誼；臨行又得到安特留先生的鼓勵。他告訴我許多關於馬額馬人格偉大一類的話，又說只要我肯學習，一定能夠在他那裏學到一點好處。所以我貿然走上了達斯先生公館的扶梯。德賽先生接見我。他讀了拉馬的信，和氣地招呼我，叫我暫在那裏住下，等馬額馬回來時告訴他。——此時馬額馬不在寓，回頭又說：「安特留先生來了一個電報，也是介紹你的。但你究竟回不回聖地尼吉屯去？」我告訴他不願回去，他說：「也好。便叫我把行李搬到隔壁一個小房子裏。」

原來此地並非馬額馬的寓所，他此來是爲達斯先生募紀念款，就把達斯先生的公館當做辦事處，而這達斯公館亦就是未來的醫院。這是一座規模頗大的舊式洋房，馬額馬的辦公處在側座的一個大廳上。印度人的地板老喜歡暗紅色，這裏的地板亦不能例外。馬額馬的大褥子，就鋪在這廳的正中，是一套白達布被單，褥上擺着一隻大靠枕，前面安置二只矮桌子。一邊另外鋪一張地毯，是德賽先生和其他的祕書們工作的地點。廳事的前部，也是一張毯子，它的位置恰和馬額馬的毯子相對，那是爲客人預備的。這天馬額馬到外面勸捐去了，辦公廳中只有幾個祕書和川流不息的客人。當他回來的時候，德賽

先生拉着我的右臂，下機去迎接他，他看見我，哈哈地笑着說：

「你來了。」

上了樓，德賽用吉茲拉（註七）話給馬額馬談話，有一部分似在說我。只見馬額馬連連點頭。是晚我和德賽先生等四五個人睡在一個廳上，沒有睡床，只把各人的鋪蓋在地板上一攤，納頭便睡。

第二天的清早，我好像是一个初入營的士兵，天未亮就睡不着，老在等候起床的號角。但德賽先生起了來，並不把我喚醒，自去假早膳了。他離開了臥室，我也馬上起身，整理了自己的鋪蓋之後，又為德賽先生整理，他早膳回來，見我在收拾房子，似乎很高興。早茶後，我請他給我試做一點工作。他問我能做到什麼，我說什麼都願意做。他叫我試一試抄寫。我寫了一頁蟹行文遞給他，他看了搖搖頭。他又叫我計算捐款，我依了他的話，誰知印度貨幣是十六進，不是十進的，對於這沒有算學腦子和心情的我，是一個艰巨的工作，結果算了一個大半天，沒有算得準確。吃過午飯，他又問我能不能幹什麼，我照早上的話回覆他，他叫我到郵局去寄掛號信。那是小磨的工作，於我自無問題。

題。我寄了信，拿掛號單回來，他檢查了一下，覺得無誤，才點了點頭。第三天，我的工作是替馬額馬洗浴室，那浴室是白磁磚砌成的，因為日久沒人洗，白磚镀上了金色。我使勁擦了無數次，終沒有擦乾淨；後來心生一計，跑到廚下弄了些爐灰，一抹就雪白了。這點成績給德賽先生維持幾個鐘頭之久的開心。午後他叫我學燒飯，飯自然燒得好吃，因為我本來就有燒飯的本事。晚上吩咐我明天學紡紗。他鄭重告訴我，這件工作很重要，每一個民族工作者都要紡自己的紗，他說着把自己用的紡車拿給我看，並取出一只棉條，紡給我看。我當晚睡不着，暗忖這件工作可不容易。從一只棉花抽出跟頭髮一樣細的紗是生平所未見的事。這樣轉側到半夜，觀見德賽先生酣然大睡，就鬼鬼祟祟的起身，把他的紡車和幾根棉條偷出去，拿到另外一間房子，點個燈兒，偷偷摸摸的學習。約莫紡了一個鐘頭之後，居然紡出第一根紗，可是沒有尺許長，就扯斷了。又經過一個把鐘頭，才正確地紡成了紗，這時的我，又驚又喜，興奮之至！於是一直紡到天快發白，才倉皇地把紡車放回原處，脫衣假裝睡覺。因為夜深大勞頓，竟然真的睡去，直到人家喝早茶時才被喚醒。德賽開始在埋怨，說要我早起學紡紗，我偏貪睡，現在要我在

喝過早茶之後切實學習。我一聲不響地喝茶，喝過了茶，取過昨夜的成績給他看，他不相信，我說不相信當面試試，他取出紡車，我咿咿唔唔的紡起來，不上十五分鐘，紡出了一小串又細又整的紗。德賽先生看了又驚又喜，興奮得跳將起來，一手拿走我的紗，一手拉着我的手，大踏步進去見馬額馬，把紗遞上去說：

「呀呀，你看這孩子！」

他興奮地告訴馬額馬說我如何夤夜起來學習，如何學成功，如何當面試驗。嘿里嘿曉，說了一大遍，把馬額馬引得呵呵大笑。

這是我進入甘地先生行營以來感到最榮譽的一天。

從此以後，我得隨時進出馬額馬的辦公廳，他到外面去，我替他把小手袋背上車，回來時，我下樓接他，連拐子都替他搬上來。我跟他的情誼已進入了另外一個階段。

歲月走得快，不覺我在達斯公館住了一月有餘，我的工作，有時燒飯，有時送信，但紗是經常紡的，而且大有進步了。

有一天，我剛向德賽先生要了另外一間小房子，自己打掃乾淨，準備作久居之計，

德賽先生忽然走了來，說，馬額馬叫我預備行裝。

「到那裏去？」我愕然，以爲將被趕走。

「你且把行李收拾好，等一下自會知道的。」德賽先生似乎有意跟我搗蛋。我不便細問，只得將簡便的行裝捲成一束。走過去，看見德賽先生也在收拾，於是幫助他收拾。午後，達斯公館的門前停下了二輛汽車，德賽先生命令我們把行李搬上車，我跟德賽先生，馬額馬的姪兒紐根拉爾貝同乘一輛，馬額馬和其他兩個客人同乘一輛。車兒風馳電掣的向一望無垠的曠野駛去，我莫名其妙，茫茫然，不知將到何處。

結果我被送到一個大鑄山裏面，是一個印度大大有名的大達達煉鋼廠。馬額馬今天是印度鋼鐵大王達達先生的座上客，他到這裏來，最大的目的，還是爲達斯紀念捐。達達先生殷勤招待我們，我們到後，即刻被領去參觀他的煉鋼廠，這個廠有五六個大部門，二萬五千名工人。印度所用的鋼鐵，十分之九仰給於這個廠。而所有的鐵路的軌道，全是由這個廠的出品。參觀畢事後，馬上來一個歡迎大會。達達先生以下的高級職員幾全部出席，工人代表到數千人，會場是在一個大廣場上。歡迎的棚台是特別搭造的。

這是第二次，我目擊印度式的羣衆集會。在聖地尼吉屯那一次，演講者的對象是大學教授和學生，情形沒有這次那樣的戲劇化。這次到會的人，除了台上的廠主和高級職員外，台下全是各部門的工人。但是我從未看見其他地方的工人們會娶妻帶子來聽政治演講的，在這個場合，恰跟我所說的一樣，他們把寶眷都帶了來，情形有如我們鄉間人看戲：她們洗澡，淨身，穿上紅綠的新衣服，帶銀頸線，前額塗聖灰（註八），並在兩眉之間點了一點紅硯，呼喊聖詰。但也有些情形為我們的戲劇場所無的，就是她們每個手中都有香花，尤其是她們的心中，只有一個虔誠，她們的眼中只有一個腳色，那個腳色，也許非普通舞台上的腳色，也許非馬額馬本人，而是印度三萬萬五千萬大眾所信奉的真理。馬額馬恬靜地坐在加達褲子的中間——他的姿態，已經在第二章講過，老是那個樣子。他看見台下的羣衆尚在移動，知道發言的時候未到，便雍容地從手袋裏取出一件寶貝：那寶貝是一根五寸長短的鋼針，一端繫着一個銅鑄的墜子，一端是針尖，有一個小缺口；那繫着墜子那一頭，纏着幾匝由紗車抽出的白紗，他取出一根棉條，接連在那根紗上，左手兩個指頭，把鋼針用力轉動，右手把棉條緩緩向後引，這樣紡

出紗來——這寶貝的名字叫做手紡針。每一個國民會議派的工作者的袋子裏，差不多都藏着這件寶貝，以便在火車上，休憩室，或閒話的時候，拿出來消遣。——等到大眾都就了座，主席便取出一張類似畢業證書的印刷物，那是一張在十分慎重的情形之下預備好了的頌詞，周圍印着金色的圖案，中間用紅藍兩個顏色的美術字樣着恭敬而美麗的詞句，而且這張頌詞是特別印在一張手紡的細緻的加達之上，主席雙手捧着他用頭抖的聲音誦讀，讀完之後，又用頭抖的雙手遞給馬額馬。

馬額馬收拾了他的手紡針，接過那張頌詞，開始用溫和的語調說話。他發言的姿態，跟他日常談話的姿態差不多，沒有很多的手勢，跟一般的演講家不同；他的聲音，和緩而清晰，很少有昂激的高潮，但台下的聽者，却好像被磁石吸住了一樣，挺着腰肢，昂着頭，張開了嘴巴；眼睛凝注着，甚至喘息亦細不可聞。

馬額馬的演講經過了一個半鐘頭才終結。替代了鼓掌，台下高聲為馬額馬祝福，為拉馬大神（註九）祝福，為印度民族祝福。

接着男的女的，爭把荷包掏出來，把盧比，安娜之首飾，都交給馬額馬的從者。德

麥先生把我一推，說：還不快去。我會了意，一跳跳下台去。把衣裙撩起，接受大眾的禮物，不到一刻，我的衣裙被首飾和現款裝滿了。

這天晚上，我們在達達先生的大廈中住宿。達達先生是一個小個子，瘦弱蒼白的老人，他曾遊歷過歐美日本和中國，他跟我談起中國，用幽默的語調譏諷中國人吃老鼠，吃蛇和其他的小動物，使我大發脾氣，認為有傷中國的體面。我走出他的客廳，表示我的抗議。後來他派人到我的住所，向我道歉，說是一時的戲言，才惹了事——不過他確是一個和氣的老頭兒，雖然帶着許多富人的氣派。

第二天早晨，我在房裏，被紐根拉爾叫出來，他說，馬額馬喚你。我跟他到客廳。馬額馬叫我坐下。說道：

「你志在求學，我現在就送你到聖巴馬提去，在阿須蓋中，希望你勤勉，規矩；能夠一沒人所做的事。現在我滿照紐根拉爾，他也到阿須蓋去。」

他這一席話，好像把我在一場夢裏叫醒來，又捲進另一個夢裏去一般。我瞠目結舌，不知怎樣回答。接着他吩咐了紐根拉爾一些話，又對我說：

「好好的在阿須藍裏讀書，我不久也回去，時候不早，火車快到了。」他說罷，揮揮他的手。我仍然不知怎樣向他表示，只下意識地學印度人的樣子，轉下身子摸他的腳，合掌向他致敬。他拍了一下我的背脊，呵呵地笑道：

「好罷，去去。」

我退出客廳，忙去找德賽先生，正準備一五一十告訴他，誰料德賽先生笑說他早知道這件事，催促我快走，先到阿須藍去等候他們。我連忙去收拾簡單的行李，再來跟德賽先生作別。我要蹲下身子去摸他的腳，他把我抱住，用胸脯接觸我的胸脯，他用平輩的禮節對待我，他說：

「小兄弟，你很好，希望你有所成就。」

(註一)梵文大乘部的意思。

(註二)沙徒，即和尚。

(註三)向甘地致敬禮的意思。

(註四)發音。

(註五)印度話。

(註六) 途斯生前是加爾各答市的市長，著名律師，民族領袖。

(註七) 印度西北省區，馬類屬的老家。

(註八) 把神前的香灰塗在額上，表示虔誠。

(註九) 拉馬大帝是印度教的武德聖神。

## 二 阿須藍中

火車跟我的心緒是一個正比例：向前，向前，向前；但我又希望馬上到達阿須藍，它比較我要穩健一點，它必須逐步前進，從一個站到另一個站，決不想跳級。

我的同行者紐根拉爾，也是那麼一個傢伙，他是穩實，小心，帶有些兒保守氣派的青年。從他的金邊小眼鏡裏頭射出來的視線是有寸尺和規律的。他在路上，對我的私德，做過幾次過份的干涉。不過這也難怪他，他的職業是小學教師，在馬額馬的老家葛調瓦城辦一個鄉村小學，推廣印度土坦語運動。

我們的火車是由達達鐵山直開孟買的，但紐根拉爾有事要在瓦爾達城（Wardha）下車，我是跟他一道的。

瓦爾達城裏面，有一個富人，叫做差打拉茲（Zar），是兩個紗廠的廠主，也是馬額馬的真誠崇拜者。當第一次不合作運動開始時，國民會議製定了自由印度的國旗——綠白紅三橫紋，中間鉗一架紡車——不列顛政府却不准他們懸掛，下令懸旗者依法懲處。

這位差打拉茲却特製了一幅最大的自由旗，自己把持着，領導萬千的大衆，作環城示威的大遊行。他的個子高大，面貌豐偉，拿着一把尋丈以外的大纛，好像天神一般，把全國的注意力都集中了。他首先樹立了自由的旗幟，依法入獄；那些附和者亦相繼入獄；接着四方愛自由的印度人，都不遠千里，到瓦城來持旗和坐牢，其中好多人，不願坐不列顙政府的火車，情願走了二三十天的旱路。這麼一來，瓦城的監獄擠滿了犯人，這批放出，那批進來，而那些放出去的，又結隊到街上去持旗，等候坐牢。這樣糾纏了數月之久，弄得政府無法可施，結果只好准許印度人民有他們的自由旗幟，瓦城也因人傑地靈而出名。

而且瓦城又是馬額馬的徒衆的第二家鄉，在那裏也有一個阿須藍，叫做舍瓦圖蓋（Sevagram），它的規模僅次於聖巴馬提的，主持者是一位學者，而經濟的資助者則無疑是差打拉茲等幾個人。

紐根拉爾就是到這阿須藍裏來。我們當晚一同在差打拉茲家中吃飯，由差打拉茲相陪。他的相貌，魁偉中帶着仁厚，是一位虔誠的長者，後來他到聖巴馬提去，給我許多

私人的方便和援助。

晚飯後，我跟紐根拉爾到阿須藍去聽那主持者宣講，我坐在後頭，聽得無聊，用牙齒去嚼長破的邊沿，紐根拉爾靜靜的捏了我一摺，干涉我。後來還告誡我，到阿須藍去，切不可同樣再犯。我當時雖不滿意紐根拉爾過份的干涉，但我的浪漫的習氣，從此更能加速的沉淪下去，這也可以說是他的功勞呢。

我們在瓦達爾城只住一個晚上，翌日乘原班的快車逕赴孟買，在孟買逗留兩天，我沒有心情銀略市上的風光，一方面也怕再被紐根拉爾干涉。

兩天之後，我們已來在聖巴馬提阿須藍中。

現在再依我的脾氣，來一個阿須藍全貌的概述。阿須藍中間橫貫着一條東通聖巴馬提車站，西達荷威達密城橋的大公路。那條公路把阿須藍分做南北兩區，北區包括一座西式樓屋的學校，一個圖書館和一個住宅區，區南是一片園田，沿公路用籬笆圍住，東西兩邊，開了兩個大門，各有一條村道，跨過園田，直達馬額馬的隱處。馬額馬的隱處，建立在聖巴馬提河的岸上。中間有一個大廳，也跟太戈爾先生的房子一樣，前後沒

有遮攔。廳的東首是口口的廚房，一共兩間，內進是儲藏室，外間是餐室和炊煮室。西首也是兩間，後進一間與前房隔離，另外一個門戶出入，是口口的寢室，外面一間窗口朝着花園，另有兩個橫門，一通正所，一通村道，是馬額馬的起居室。在通正廳的甬道上，德賽先生等八人，用兩個橫台隔離了廳事和通路，在地上鋪上一張加達毯子，在那裏辦事，那就是馬額馬的秘書廳。這座屋子是朝南建築的，前面連着一個花園，花園三面圍着籬笆，籬外就是聖巴馬提河了。跟着園裏的小路朝西走，開了園門，約莫十步光景，便踏上一座小屋的涼台。這小屋，共兩間，每間面積不及尋丈，在第一章已經說過，西首一間是村祕書紅鬍子的查打拉先生的寓所，東首靠着隱廬那一間，賸出來給我居住。

此外，在南區的西面，有一個純用木機的織布工廠，村中及附近村落所紡出的紗都集中在這裏織成布疋和毯子。還有一個工作室，裏邊有一個簡單的車床，所有的紡車的鋼針都在這裏製造和修理。在東邊田園裏，有一個畜牧場，裏面養着二十幾條乳牛，三頭馬額馬的乳羊，和一個小規模的販賣部。

這阿須藍的四圍全是農園，住在裏面的人，不消說大學教授，思想家，民族運動者，學生，工人，各樣各色都有，但是他們只有一個外表，一個信心，和一致的行動。早上，村裏的鐘聲響動時，他們無老無少，一齊在禱告。晚上，鐘聲響動了，他們一齊休息。日中，大家都服勞役，種田和紡織。他們日常的烹用，沒有超過一個普通的印度農民的，他們的實際生活，也沒有超過普通農民的水準之上。所以這阿須藍與其說是一個學院，毋甯說是一個田莊。

我進入阿須藍的第二朝，第一件事是去拜望 BA，她本來是一位文雅的貴族女兒，但現在是一個平凡的村婦。她的白皙的臉孔，經常露着仁慈的笑容。她穿着一件有一條小紅邊的白沙里（甚二），把頭都蒙着，跣足，時時用水洗腳板，洗得很乾淨。紐根拉爾和我一起去見她，向她歸咎了一陣，大約是在替我辦膳食的交涉，因為自那天中午起，我就被邀在她的廚房進餐；從此以後，我是她廚下的一個固定的食客，直到我離開阿須藍為止。

第二位我去拜望的是村長馬根拉員。他是馬額馬的姪兒，四十四五年紀，禿頭，無

鬚，身體很結實，眼光沉毅而果斷，一望就知是一位有幹才的人物。他的缺點，就是聲音有點兒嘶啞，當我第二次到阿須藍時，他已積勞成疾，不在人世了。

我見過了馬根拉貝，臨走，他給我一封信，叫我回到自己的住所才看開，我回到自己的房子，把信拆開，裏面寫道：

「……我希望你能在阿須藍住下，好好兒讀書。同時也好好兒工作。假如你沒有天生的厭惡，對於村長所吩咐你做的潔淨工作，望你照他的話做……」

這封信的下款署，你的巴布（Babu）。我當時不解「巴布」的意思，莫名其妙是那一個寫的，便隨便把它丟在桌子上。隔了幾天，在路上碰到馬根拉村長，我向他再無斯猶。他照樣還禮後，忽然問我，巴布茲寄來的那封信，你回復了沒有？我因為不曉他說什麼，只含含糊糊的回答，復了，復了。又隔了兩天，我接到一個明信片，是類簽草的手筆，裏面問我在村裏住得舒不舒服，有沒有依照村裏的規矩工作，末了也署巴布二字。我真是着急，到底那個叫做巴布，這樣關心我的閒事，我去找一個新認識的村友，問他誰是巴布，他瞪着雙眼，驚奇地說：

「你真不知道誰是巴布茲嗎？」

我沒有回答。

「巴布茲就是馬額馬茲啊！」

我的天，原來這兩封信全是馬額馬寫的，後者而且是他的親筆。我真慚愧。我馬上跑回房去，謹謹慎慎的寫了一封信，把我的錯誤全告訴他，希望他能夠原諒我這無心之過。寫完了，連同巴布茲的二封信，帶到村長的辦事處去，也把那些錯誤告訴他。他完全都了解，安慰我。他又告訴我，巴布茲信裏所指的潔淨工作，就是清理村中廁所的工作。他說，阿須藍裏面沒有什役，所有自身潔淨的工作都要自己料理，此外，關於公共衛生如清道，清理廁所等工作，大家輪流服役，但初入村的學生，第一件工作就是清理廁所。我聽了這話，呆了一個大半天，最後我拿定了主意，回復村長說：

「村長，我願做人類所能做的一件事，希望村長明天起分給我這份工作。」  
他表示滿意，我謝謝他，就退了出來。

現在讓我描寫一段阿須藍的公廁。阿須藍的公廁一共有四處，北區兩處，一屬

於住宅區，一屬學校，這不必我去打理。我主管的是南區兩處……一在工廠的旁邊，共有四間。一在隱處的東邊，只有一間，是附屬這隱處的。這五間公廁裏面，共有十個笨重的鋅桶，每間兩桶，放在一個木架下，前桶盛小便，後桶盛大便，在一個角落裏，另外放着一個盛泥粉的桶，人們每次來過之後，便用泥粉遮蓋排洩物減少不快的氣味。

翌晨起來，做過早膳，我鼓足了勇氣去做我進入阿須藍的工作第一課。

第一段作業：把十六桶的排洩物，每次兩桶拿去倒在田園裏預備好的坑裏面，把桶交給另外一個洗桶的同志，換了已經晒乾的空桶回來。第二段作業是：到河裏去挑水，把清水一舀一舀的潑在大青石板的地面上，用一把刷子，把地板和木架子仔細刷乾淨。水一共要挑十二擔，每一擔水要爬上一百多個河岸的石級。大約要花一點半至兩點鐘的時間，才能把洗掃的工作完成。隨後就挑兩只竹簍子，到園裏去挑泥粉，裝好了泥粉，才算畢事。於是下河，擰開身上的髒衣服，切實地清洗。洗過了衣服，縱身跳入水裏，來一個滾浴，等到朝光融融地從林隙縫到我身上時，我便一縱一跳的跑到田園的廚下索牛乳喝。

早餐前的工作，就這樣告一段落。吃過早餐，到工廠去領回一架紡車，放在自己的房子，咿唔咿唔地紡起紗來，午後又到辦事處事找人，到學校去找克克長老，讓他給我編功課。我同時學習梵文和印度士坦語，前者是印度的古文，後者是近代文。另由村長給我介紹一位美國的青年學者比·格烈先生，為我補習英文。從此以後，每朝早飯前的工作是打掃廁所，早飯後讀書，下午紡一小時的紗，紡完紗繼續上課。晚飯後，跟村裏的小同鄉們去散步，回來，做晚禱，很早就睡覺，習以為常。

阿須蓋的生活，帶着很濃厚的田野風，前面已經說過；但他們的生活情調，與其說是樂天的，不如說是苦行的？這點就跟一般田野的情趣不同。村民們每晨四時起身，馬上到新禱場做早禱，除非是下大雨，地點決沒有更改。那新禱場在臨河的岸上，細沙當做毯子，祈禱者成排坐在沙上。假使沒有月亮，早禱的人，黑地裏誰也看不見誰。自早晨至夜晚，他們很認真的工作。剛吃完夜飯，又來一次晚禱。村長趁着晚禱的機會，把村中的一日，作概要的報告，假如村中出了什麼事，亦於晚禱之後提出討論：家國大事，世界大事，也在這個時候酌量報告。還有一件緊要的事，當晚禱做完之後，要馬上

舉行的，就是村民每日紡紗若干碼的自報報道。村長拿着名冊點名，替代了報到，被點者聲明自己的本日紡紗的尺寸。譬如村長叫查理拉爾，那查理拉爾馬上應聲道：

「一千五百碼！」

假使他是本晚長度的冠軍，大家便報以喝采或掌聲。晚禱會往往繼續兩小時以上，節目相當繁多。假如巴布茲在村，他還要訓話、講經，時間可還要拉長。

由他們的生活的態勢去下批判：他們不是行歌擊壤的蚩蚩之民，而是一羣臥薪嘗膽的愛國志士。他們在這裏，並不冀圖安居樂業，也沒有存心報仇雪恥。只是熱誠地期望用一種不流血的手段，去遂行他們獨立自由的意志。這一點跟我國臥薪嘗膽的勾踐大有分別。——他們為什麼不謀復仇，因為他們的信條是沒有憎恨的，既沒有憎恨，就沒有恐怖，所以不埋怨任何敵人。他們聚集在這個光天化日的村子裏，沒有陰謀，沒有欺詐，不肯鬼鬼祟祟的做不可告人的事，只是光明正大地鍛煉自己，教育自己，規劃建立，自由國家，復興印度文化的大事業。

這正大光明的要求，潛伏在他們的生命裏，變做維持生存的要素。昨日的他們也許

只知沒有宗教便是滅亡，今日的他們更明白沒有自由生命便無法延續。昨日他們也許以為宗教是生命的源泉，今日他們認識自由便是他們的宗教。所以在早禱，晚禱，在種類繁多的宗教節日的禱告，他們所選擇的禱歌，沒有一首沒有蘊藏著獨立自由的真理的。

阿須藍只有祈禱場，可沒有廟宇，只有唸經者，沒有和尚；這亦可以見出阿須藍的宗教信仰，跟一般藏本魚，拜偶像的信仰有些不同了。不過，阿須藍也有它嚴肅的紀律，例如住在村子的人，必須是獨身者，假如兩個是一對夫婦，在村裏必須分居，很嚴肅的保持古代修道院的家風。

我的梵文教師保爾茲是獨身者，是一個厚背脊，寬鼻梁的溫厚長者。他喜歡談宗教哲理，而且把詩歌背得最熟。我問他什麼是梵，他說消除煩惱，無餘涅槃謂之梵。問他什麼是煩惱，他說七情六慾是個人的煩惱。強凌弱，衆暴寡，是一個集團的煩惱。問他如何除去煩惱，他說先去私慾，後平衆怨。這種思想，若以孔子的學說，也許就是修身齊家治國平天下的意思。

我的印度土地課教師馬立拉爾茲也是一個獨身者。他身長玉立，性格溫柔，音樂天分很高，晚禪常常由他當鼓手。但他告訴我，他不反對戰爭，因為印度的史詩，大部分是讚美戰爭的。下面就是他的理論，他說：

「人類的天性，本來就是好鬥的，假使沒有戰爭，差不多就沒有歷史。不過，戰爭確實非常兇殘，好好的廬舍，被雙方毀壞了。無辜的生命，登時被殺傷了。自從科學發明以後，戰爭更加殘酷，每一顆砲彈，跟古代一支羽箭的威力相比，固然厲害得多，但若比起毒氣死光來，亦就渺乎其小。所以戰爭到了現在，已有毀滅整個人類的趨勢。我們知道戰爭不可避免，但却希望發明一種不必流血或大破壞便可以解決糾紛的辦法。到後來，我們選擇了非暴力抵抗。抵抗的意思，只限於不向對方挑釁，戰爭的事實是存在的。戰爭本來是一種凶惡的又是殘酷的行為，非暴力抵抗的本意，就希望保留義勇的部分，揚棄了殘酷的部分。」

「不流血的戰爭，在戰史上也是常見的事實，譬如兩軍對壘，正在殺得難分難解之際，忽然插斜裏來了一彪生力軍，把敵人的營路截斷了，再進一步，把敵人圍困住。

了，敵人懼怕毀滅的痛苦，結果全軍屈服，如是便不血刃而解決了糾紛。

「這種戰爭跟非暴力抵抗來比較，其異點為前者以威服人，後者以德報怨，其結果則同為不流血。進一步說，以威使人屈服，人必怨恨，而恩報復。這樣冤冤相報，反復沒有了結的日子，只有用精神的力量來克服它，才能夠得到死心塌地的解決。」

他又闡明非暴力抵抗者的立場：

「所以，非暴力即是精神上最高的德力，從事非暴力抵抗者，是智勇雙全的無畏將軍，他必須具備殉道的精神，和抵抗一切橫逆的力量。因之決不是要縮自餓的懦夫可以做到的。俗語說，有斷頭將軍，無降將軍，這不是描寫將軍的武力，而是形容將軍的德力。不過，將軍在說出這句話的時候，他的武力必定已經用盡了。但是非暴力抵抗者，自始就能發揮他的德力，堅持一貫的立場……」

查打拉茲，就是那位有點紅鬍子的緊鄰，他也是個獨身者。他對於養生之道，有幾句妙言，他說：營養是用來培養工作的效能的，所以一個人吃東西，不因為它好吃，只因為培養他的平衡的體力，他說得出，就做得到。她每日只胡亂吃兩塊堅硬的麵餅，都是

他自己手製的。他慣於在午前十時由辦事處回來，生了火，一面爐火，一面做餅，把麵做成一塊約有半寸厚，二寸半徑的圓餅，擺在煎爐上，就匆匆鎖門回辦公廳去做事。等到十一時回來取餅，有時尚未全熟，有時焦了一半，他都不在乎，一吃了事。工作之暇，他喜歡種玉蜀黍和馬鈴薯，可是不管玉蜀黍成熟與否，碰到他胃口需要的時候，就在枝上擗下來燒成一鍋吃個精光。對於馬鈴薯也是如此，不管地下有沒有結實，高興就把他的菓子採來當蔬菜吃。

拉士瓦爾茲是一個大胖子，他的太太也住在阿須蓋裏，但是分居了。他曾維持絕食的最高紀錄，四十一天，而且身體沒有衰敗的徵象。他曾在印度南部一個印度教廟前面，指揮非暴力義勇軍對警察作戰，得到最後的勝利。據他自己說是得力於持久絕食的教訓。

那場不流血戰爭的實況是這樣：

在印度南部有一個印度教廟，被婆羅門階級所把持，不准階級較低的教徒進廟，假如他是賤民階級的話，就連廟前的大路也不許通過。有一天，恰巧有一個賤民，誤進禁

地，發婆羅門教徒發現，以爲玷污了聖地，把他活活治死。這消息轟動了整個社會，主張階級平等的釋地伽拉希（註三）的同志們，便挺身而出，替賤民階級打不平，他們主張把那個廟和那條通路開放，讓賤民們自由通過。保守的婆羅門自然反對，不列顛政府是站在保守者這方面，於是非暴力的戰爭揭了幕。

由拉士瓦爾茲領導的釋地伽拉工作者，派了一支非暴力義勇軍的先頭部隊，準備開進廟裏。警察得了消息，馬上也派了一隊武裝警士去堵截。他們恰巧在廟前的通路上碰頭。警士們用槍口指住他們，不讓他們通過，那隊義勇軍也就煞住陣腳。警士們上了刺刀衝殺過來，他們則成排伏在地，準備最後犧牲。結果警察沒奈何，退回到原來的地點。義勇軍也堅守原防，不再前進。這麼一來，便變成相持的局面，約有半月之久。忽然天降大雨，通路恰是一個窪地，不一會，大水浸沒了雙方的崗位。警方趕緊編竹木，縛成筏子，坐在筏子上守崗。那些義勇軍們沒有編筏子，也不躲開，相反的，却宣誓無論水浸到那裏，他們決不移動。霎時間，大水浸沒了膝蓋，浸沒了腰部，浸到了胸脯，他們憑着幾桿插進地上的木樁子，跟木樁子一樣筆直地站立着。水退之後，四方的

人，聽見了這個奇蹟，都走攏來，站在義勇軍這一邊。這樣越來越多，沒有幾天之久，漫山遍野都是人羣，他們扶老攜幼，各種階級都有，弄得警察們完全沒有辦法。結果是義勇軍勝利了。他們和平地開進廟裏，那個廟從此公開給各種階級。

阿須藍裏流行着一個口號：

「家庭是旅館，監獄即家庭。」

我們的須貝亦茲是這個口號的實行和煽動者，他自己入了幾次獄之後，索性替他主辦的報館定了下面的規矩：

「凡在館中工作，普通酬報，只供膳宿。但因國事入獄者不在此例：入獄一次者有薪給，一次以上者倍之。餘類推……」——他本身也是一位獨身的村民。

以上並不能代表阿須藍裏面的各種模型，不過是林林總總中的一班而已。

(註一) 是先生的意思。

(註二) 印度教徒的女衣。

(註三) 聖經把握者，即甘地信徒。

#### 四 巴希茲起居註

我在前章說了不少關於阿須藍的話，我承認那只是一種皮相。阿須藍的門，並沒有向印度的大眾關閉；信仰宗教的人，認為阿須藍是他的廟子，民族運動者認為是他的搖籃；學問家認為是智慧的泉源；勞苦大眾認為是他們的沙漠中的綠洲。

在村子附近，村莊裏的老百姓們跟這村子的人無猜地來往。碰到村中的紀念日或什麼慶典，他們都是不速之客，村子附近的樹木，樵採的人不願意加以斧斤，打獵和捕魚的人，都不願意進入村子的近郊。所以這村子慢慢蔚成一個林豐草茂的叢林，在裏面，有成羣的孔雀，成羣的野鶴，成羣的靈猿，它們見人不驚，而亦沒有人願意打擾它們。

阿須藍的情調，一般可以證據二字說明之。無論裏面工作如何緊張，從外表看去，全沒有緊張的徵象。工作者恬靜地工作，思維者恬靜地思維，人口儘管衆多，却好像一樹沒有風的葉子似的，各恬靜地停息在各的枝頭上。

阿須藍也許有它的成文的紀律，可是沒有特別提出來昭示給每一個村民；他們也許始終不知道那些條文說的什麼，可是沒有誰會踰越規矩，做下對不起自己的事。

其實阿須藍的紀律很簡單，就是釋迦阿（註一）——真理。誰把握了真實，誰便不踰矩。

我轉眼在阿須藍裏住了兩個多月，最初不免有幾許寂寥的感覺：下工之後，無聊地趺坐在屋外的河堤上，望着天邊的白雲，淒淒的感到空虛與遼闊；有時我亦淒淒的憶起萬里外炮火連天的故國，我的眼前立刻呈現出一幅轉徙顛沛的流民圖。我的家鄉中，還有我的父母弟妹，還有我的愛友，說不定他們正在流離轉徙的苦痛中……

因為我寂寞了，所以在每週和巴布茲定期的通訊中，不免流露出一些頗要憂鬱和孤獨的語句。那些信寄發不久，他的覆信來了。他安慰我，鼓勵我，用種種的譬喻向我解釋。記得他在一封信裏這樣說：

「……你要跟太陽一樣快樂和健全。它每日清早起來，放射光明給我們，它的光無所不照。它依照時刻向大地布施，它永沒有感到疲乏，孤立，或畏難不振的時候，我希望

望你學學它的樣子，快樂健全地工作……」

此外他又吩咐我的梵文教授給我一些哲理上的安慰。教我準時工作，準時休息。他叫村長給我一只袋錶，使我起居飲食；有一定的時間和標準。這不只教我感激，我深深地被感動了。我寫一封簡單的信答覆他，應允依他的話做。後來我果然能夠實行我的話，直到我執筆寫這篇小文時，我的人生觀是快樂的，我的生活有一個確實的標準。尤其是我跟朋友約會，在可能範圍，從未誤點。

我要永遠學習太陽的慤懃、公正，快樂和健全……

兩個月之後，巴布茲回來了。事前村中的大眾，很少人知道這消息。等到我曉得，他們一行人已到了隱處的籬笆下。我搶上去歡迎他，變身去為他祝福。他用力拍我的背脊說：

「你還覺得寂寞嗎？」

我紅着臉孔，沒有話回答。

巴布茲跟巴（B.A.）是一對相敬如賓的老伴侶。巴布茲回來，巴好像馬上回到少

女的年紀，天真爛漫地跑出籬外，彎下身子去解巴布茲的腳背；仰着愉快的歡容。

「巴布茲。」她稱呼她的老伙伴。

「巴。」巴布茲滿臉堆着歡笑回答。

進了客廳，巴布茲在他的座位坐下。原來蕭達拉茲已於本晨把這個客廳打掃乾淨，大青石的地板，一點塵土的影子也沒有。巴布茲的褲子，罩上一套雪白的手紡破罩。靠壁倚着一個四方的大靠枕，枕袋亦是剛換上的。矮几上面，擺着許多加爾各答轉寄來的函件。許多村民，男的，女的，擠滿了這間客廳，爭着問巴布茲安好，巴也是人羣中的一個，站在巴布茲的面前，向他合十。巴布茲和藹地讓她坐下。他們作一個簡短而親熱的談話。接着村長馬根拉茲進來，見禮之後，坐在巴布茲的前面。村裏幾位前輩的工作者，陸續進來，都見過禮，坐在正面的矮子上。巴布茲用古茲拉語和他們談話。

德賽先生也回來了，他正忙於拆閱各方的來信；他的小角落也由教授蕭達拉茲打掃乾淨了。他用一根木筆，把那些比較重要的信件做個記號，夾在一個夾子上，預備遞進去給巴布茲過目。

德賽先生的坐墊，是一塊草綠色的粗加達，沒有靠枕，只把那個裝滿文件的白布巨袋擺在一邊，臂膀靠着它工作。臉上的征塵還沒有除去，他簡直不懂得什麼叫做休息。

德賽先生見了我，自然也很歡喜，叫我在他的身旁坐下，從一綑一綑的世界各地寄來的刊物中，挑幾本插圖美麗的叫我看，假如我喜歡那些圖畫，他也可從上面撕下來送給我。他做完了工作，準備回他的寓所，我替他背文件袋，陪他回去。原來他的住宅在北區，要走出南區的東門，通過聖巴馬提公路，走進北面的住宅區在一個巷子裏。他有一位太太和一個乖巧的男小孩。

德賽先生的太太，經常在前額點一顆紅色的聖誌，披着長髮，身體寬胖，穿白色的紗里。她跟她的先生分居，大家各住一房。見了德賽先生回來，她喜笑的向他合十；德賽先生也合十。他們的小寶貝，只有四歲，臉孔時時掛着天真的淺笑；兩只巨眼，深藏在長睫毛裏面；頭髮是卷曲的。見了他的爸爸，馬上要抱。高大的德賽，把他好像捉小松鼠那樣的抱到懷裏，用一撮黑鬍子在他的小臉上磨擦，害得他發起喊來。德賽先生給

我介紹，說那是他的拉尼（註二），又把小德賽交給我，說，讓叔叔抱一抱。德賽先生告訴我，從今以後，取銷叫他做默斯特德賽，要叫「馬額達夫貝」（Mahadev Phai）。

晚飯後，夕陽在地平線上，我第一次發現印度西部夕照天空的美麗：遠空近空的霞幕，由澄紅變成強烈刺激的紫色，轉瞬間又變成鮮明愉快的桃花色。那晴空間的歸巢禽鳥：銀色的鷺鷥，綠色的鸚鵡，灰白色的天鵝，丹頂的巨鶴，有的從霞彩間飛來，有的向霞彩那裏飛去，把阿須藍的恬靜空氣打破了。

巴布茲吃過了晚餐，在籬笆下集中一批村中的男女小孩，踏着黃金的夕照，曳着一串無邪的笑聲，嘻嘻哈哈的，走出聖巴馬提公路，到近郊去散步。

他腰上圍着一件不及兩尺長的小陀地（註三），胸間垂着一根白色的聖繩（註四），從左肩綴綴到右脅下，是用兩根紗夢成的。綫端繫着一只永不會誤點的袋錶，足上穿着一對特殊形狀的木屐，——是一對依着腳底的形狀刨成的兩塊木板，前端釘着一個木鋸子，巴布茲把它夾在大腳趾和第二趾的中間走路。此外身上別無長物，假如有的，就是一根永遠追隨着他拐子。

夕陽照着他的前額發亮光，他指着天上的霞彩，叫孩子們看，叫孩子們計算空中的鳥隻。他笑到那撮灰色鬍子隱藏在那塊大岩石底下，幾乎看不見了。他的笑聲跟那些小孩子們的喧鬧聲把那些在路旁玩耍的小猴兒們嚇慌，母猴們連忙把她們的小乳猴捉進懷裏，小乳猴緊緊的抱住母親的脖子，一聲哨喚，都跳上了樹梢。巴布茲於是收歛了笑聲，招呼那班小孩子蹣着脚步，悄悄的通過那派樹林。

今晚的晚禱，大家特別起勁。琴師阿難陀茲很早就把他的薩達（註五）較準了線。黃昏到來，鐘鑼還沒有響動，細沙的場上早坐滿了人，男的坐在臨河的右邊，女的坐在左邊，都朝着東面。一張小卷子，鋪在東面的細沙上，那就是巴布茲的座位。他散步回來，一逕走上祈禱場。阿難陀的琴聲，悠然而鳴，大眾跟着唸出祈禱拉馬大神的禱詞：

「薩里拉馬，薩里拉馬，薩里薩里拉馬，薩里拉馬，薩里拉馬，薩里薩里拉馬。  
(註六)……」

這樣唸了幾十遍，大眾停住了聲，單由阿難陀茲用曼長高亢的聲音，唱一段聖詩。

約經三十分鐘的時間，歌聲和樂聲一齊停止。一個和緩的，但是堅定的聲音從黑暗的東部發出。大家肅靜恭敬地接受那個聲音。那就是巴布茲。他開始用舌茲拉蒂演講。克里孫那一輩老的聖典。他講經的時間，大約也是二十分鐘。畢事之後，才進入日常的階段，由村長報告行政，報告國內和國際大事，點名，自我報道，紡紗成績等等。

晚禱進行到日常階段的時候，蕭達茲教授悄悄地離場，回到廳廈，把一架絃帶子織成的大床搬出來，擱在花園的中間，鋪上褥子，再安置一床加蓬被單，一條手綴的羊毛薄毯子，一個薄薄的枕頭。剛好安置完畢，晚禱散了場，巴布茲從場上回來，進浴室更衣之後，便一逕躺到床上去。這時園裏不掌燈，巴布茲恬靜地在恬靜的露天的床上歇息。相還不是睡覺的時候。他的親近的門徒們，通常是德賽等，輕手輕腳的走進他的榻前，蹲在他的床邊跟他細談種種問題。門徒道了晚安之後，村長馬根拉員進來，向他請示村政的措施。這樣經過兩個小時之久，直到十時三十分，被老人家才愉快地忘記了日間的勞苦，酣然走進黑甜之鄉。蕭達茲悄悄的侍立在他的床旁，等候他入睡後，才悄悄地離開。

幾條絲線織着她接摩。

清晨三時五十分，我還在夢中，便被一個嗽口的聲音——用半碗水吸在喉頭的啞嚙。啞嚙是作響的聲音所驚醒，急急忙忙地爬起身來。那嗽口的人，照例是巴布茲。他嗽完，穿白衣，用清水灌進他的嗓子，也咯咯有聲，便火無從繼續其黃梁好夢。他起身的時間，從未超過早上四時。洗完了口臉，點着一根小臘燭，借燭光讀他的貝葉書。矮几的上邊，放着一杯冷水，那是查打拉茲的小鬍子。查打拉茲此時也早已起身，走進廚房裏，取出菜籃，挑選一顆橙柑，和幾顆葡萄，仔細洗乾淨，把橙柑切開，有時用榨汁機榨取其汁，連同一杯冷水，端上去放在巴布茲的小桌子上。回來再把他的三杯牛奶燒開，倒進杯子端給他。巴布茲洗淨了指頭，一邊讀經，一邊吃早飯。以上就是他的早餐的全部。

等到早禱的鐘聲鳴動，他老人家早已用過餐，扶杖依時進入祈禱場了。

——早禱的程序，跟晚禱差不多。不過沒有村壽報告這一段。做完了早禱，剛好是平明。

巴布茲下了早禱，自去學校上婦女班的課。我們都依照程序，做各人的工作。我和查打拉茲，蕭達拉茲三個人，今天起工作表有點補充：查打拉茲要替巴布茲預備三餐膳食，蕭達拉茲專管起居室的清潔，和臥榻。我的新工作是：每晨九時，預備熱水；等候十時三十分，提醒巴布茲入浴；這是第一件。事前把巴布茲的浴室洗乾淨，把他自用的湯器弄乾淨，是第二件。事後把他換的衣着數洗，如果發現破了，就補綻一番，是第三件。這差事，他人也許覺得煩煩，此時的我却是訓練有素，游刃有餘了。

自從巴布茲回阿須蓋之後，村子裏的人，都覺得更飽滿，更健全；尤其是我，每天至少跟他老人家見一次面，起碼說一句話：那就是十點半的時候，我把熱度適中的水，用一個赤銅桶子盛着，端到浴室去，然後帶着興奮的心情，跑進巴布茲的起居室，不啻十道：

「巴布茲，巴尼，加拉威嘆（註八）！」

巴布茲的回答，有時莞爾而笑，有時搖擺一下腦袋——也是表示知道了的意思。假如沒有客人在座，他喜歡問東問西，問飲食，問身子，問學業有沒有進步。假如客人是在苗圃先生左右，

外國的新聞記者，他就幽默地介紹起我來，說我是中國青年詩人，弄得我張紅着臉孔，一溜煙跑出居室外。

巴布茲在婦女辦上了一小時的課，下班之後，朝曦初上，他又拖了一串小頑皮到野牌去散步。回來入更衣室，隨後就回到他的席子上。這時候，德賽先生和其他二位秘書早坐在廳子裏整理昨天未作完的工作，和剪裁今晨由郵車送到的孟買報紙。他老人家坐下去，閱讀歐美各國出版家贈送他的最新出版物，他經常挑選的科目，多半是屬於哲學和政治的；倘若有關於印度問題的新著，他無不過目。看完了書，德賽先生早把報紙和什會、紗綢車打開，一面紗綢，一面跟訪者問答。他悠閒地紗他的紗，但注意力始終未離開客人。訪者結果大都滿意而退。

他會客的時間只有一個小時，有時延長到一小時半。見他的客人，多半是外國人，就中以美籍為多。十時三十分，他起身入浴，這是他的職守。假使訪者再騷蛇下去，我就再進去見他，說：

「浴室的水冷了。」

假如那訪者仍不讓相，我第三次進去，便老站在那裏，不肯出來，一直等到巴布茲知會我，表示他們的談話結束了，這才退了出來。

巴布茲洗完澡，一進廳就躺下身子休息，馬上睡去。好甜蜜的小睡，深呼吸的聲音，清楚地傳到戶外來。

當他小睡的時候，查打拉茲正忙着預備午餐，他又取出藥籠，揀十餘顆油綠圓滿的葡萄，一只橘子，兩隻紅糖帶很好吃的吐司（計九），一盤你羊奶，讓他睡醒就端進來。

他半睡時間美滿半冰睡，起身嗽過口，就進午餐。這裏要提一提他那副義齒，巴布茲的嘴巴裏頭，連一隻牙齒也沒有了。這裏面有一段故事：十餘年前，他在南非洲當富津師，曾因當地政府禁止有色人種入口案，替有色人種，特別是印度人抱不平，打過一場轟轟烈烈的官司。那場官司的結果是巴布茲勝利了。但這時巴布茲首次主張非暴力抵抗，被暴動的羣衆所誤會，在火車站上把他飽毆一頓，打得牙齒全脫了。因此他配了一副義齒。這義齒，他普通不帶，只有吃飯的時候，碰到吃硬東西如吐司之類，才從清本

裏面取出，裝在嘴巴裏嚼東西。吃完了東西，就好像刀叉餐具一樣，由查爾拉茲收起來，刷乾淨了，再浸入清水中。

巴布茲午後的工作相當緊張，他閱讀每日四五十封的信，擇要親覆。這時候，他的打字手進來，坐在他的身邊，用速記記下他的覆信。還有幾封一定要手寫的，他趁這個時候做完。接着他開始擬真理週刊的稿子。<sup>1</sup>這裏也須解釋一下，他老人家主編一個週刊，叫做青年印度（Young India），繼續十餘年沒有間斷。華人入獄的時候略有間歇。

現在改名叫做真理週刊，是世界上最權威的出版物。它的評論往往就是公告，命令，或戰書。它的銷路遍全世界。<sup>2</sup>它自己擁有一個規模頗大的印刷廠。<sup>3</sup>聽說最高的銷數，曾達到四十一萬份的紀錄。這週刊的重要文字，都是他老人家手寫的，德賽等只助理他整理些零星消息，通訊和補白。這張刊物等於一張普通報紙，分為十六開頁。

他寫稿子和預備應付各種政治事件的時間，大約每日有兩三個鐘頭，此外就是會客——接見他的同志們和國內的各黨派使者。這樣把時間拖到吃夜飯。吃了晚飯，又來一個晚步，接着，就是週而復始的晚禱。

每個星期一，是他的靜默日，從星期晚十時起至翌晚九時止，來解除靜默。這一日半十四小時間，他守在房子裏，靜穆不說話。客人知道他的習慣，都不來騷擾他。假如德賽先生有什麼話要告訴他，便走近他的身旁，小聲地說；他用一根鉛筆，寫在拍紙上，回答他。他靜默着，靜靜地趺坐，好似一件雕塑品。這靜靜的三十四小時，也許是他一過問最輕鬆的日子。他把一切的思慮和心事，一切的塵囂和色相，一件一件擡舉起來，好像捲疊衣服一般，收進記憶的箱子裏，把那箱子鎖了，同時，把那鑰匙存放在地方也忘記了。這樣，他的心田充滿了空虛和遼闊，替代了寂寞，他栽培了滿田五色繽紛的愉快。

這時，任何輕微低弱的聲音，他都可以聽到，但是任何巨大的突如其来巨響，他可以充耳若不聞。有一次，他在浴室洗澡，門虛掩着，我去看肥皂，看見門沒有關得結實，以為他還沒有進去，急急忙忙的一腳將門踢開，原來他正在解衣，在這種突如其来侵襲之下，任何人都要喊出聲來，但這靜默的老人，若無其事似的，把頭抬起來，不經意地，瞧了我一眼，義毫不把門反掩了。

不過在這種情形之下，靜默日他也工作，也會見客人，有時還寫文章。記得後來他

到倫敦去出席圓桌會議，開會的日子恰好是星期一，但他也出席，他發表意見，不過極為坦率，臨時用一根筆表達他的意思而已。

在靜默的時間內，他有二件斷不會忘記的事：一是做禱告，一是紡紗。

當他靜默的時候，隱處的周遭，跟着幽靜起來。我們打從那邊經過，都踏着脚步，器物放置，亦不敢用力，惟恐擾亂了神聖的安靜。他的起居室裏，也許只有鵝子們敢於放肆；趁着無人，在大青石的地板上來往的邁方步。

乘這個機會，讓我補述幾句巴的生活：她的根據地在廚房裏，從儲藏室到炊食室，是她活動的範圍——不過在數萬人的大會中，她也跟在廚房裏做錯百提（註一〇）那樣的從容不迫。有一次，我跟她到馬德拉斯去，在二萬餘人的大歡迎會中，她安祥地發表她的如數家珍的理論。她的語調高亢清越，好像印度牧者在牛背上的笛音，使數萬人的場所，變成一個中年的幽谷那樣的肅靜。——她跟她最小的孩子拉實住在一間房子。她跟村中大衆一樣，一聞晨鐘就起床，一樣上早晚禱，一樣素食——所有阿須藍的人，都是素食主義者——她天清早起來，盥洗畢事，第一個人走進巴布茲的起居室，向巴布茲合

頂禮：

「早安，巴布茲！」

「早安，巴布茲！——巴布茲極快地回答。  
『是的。』她和藹地微笑，便退出去了。

她到廚房去，先打生火，把昨天預備下的錯白提，放在煎鍋上，再烤熟一次。一面催促她的長孫肯地到牧場去取牛乳。牛乳燒開，這班年輕的食客——肯地，拉賓，姪孫女史達，和我，一共四個人，每人自端一張五六寸高的小凳子，把她圍圍住。她坐在中間，鍋爐在她的前面，把烤熟了的餅，每人一件的分派，牛乳亦是一樣，每人一大碗，用咸塊的黃糖送牛乳，或夾在烤餅中間吃。

照印度教門的習慣，廚房不許外人進入，外國人尤其沒有那種權利，假如有外國友人來到，而必定要巴招呼的話，就在廚外一個甬道上，排下幾只小凳子，讓他們去在那裏吃。我算是例外之例外，我不特在廚下自由進出，在巴的手裏拿東西吃，而且能夠動用各種食器。

我們的食器，是每人一個大銅盆；那銅盆的面積約有五寸半徑。另外一個小銅碗。銅盆雞盛飯，餅以蔬菜在銅碗專盛牛乳或達爾<sup>註音：齊爾</sup>。我們全用指頭夾東西吃。我有一次找到一片筍，隨手削成二對筷子，拿到廚房裏去夾餅夾菜，只弄得巴笑不可抑，馬上到起居室去叫他的老伴俗來觀光。一時德賽先生也來，在客廳上談話的客人也來，樂得他們幾乎騷動起來。巴布茲叫我把筷子留着，等有熟友來時，再表演一次。德賽先生看了又看，嘖嘖稱奇。最後嘆道：中國人全身都是藝術。

不到幾天，我也全鄙學會了運用指頭夾東西吃，而不致把指頭弄髒的方法。

我在我的廚房中，地位一天比一天提高起來。現在已被准許在儲冰的瓶中自由取水；學其他印度頑皮孩子的方法，把冰舀到高過腦袋的瓶子裏的水，直接篩進口中。那種玩意兒，最初只有肯迪和拉實有那種權利，現在我亦得到同樣的優待。

還有一點，我喜歡喝熱燙的牛奶，但照印度人的習慣，只喜歡喝溫暖的。巴後來知道我的皮氣，就特為我預備熱奶，當奶燒開的時候，巴總是讓我先喝。

(註1) Satya 真理。

〔註1〕米太

〔註三〕下裳

〔註四〕每一個印度教徒都繫着一條紗線，叫做聖繩。

〔註五〕牛乳形的印度五絃琴。

〔註六〕薩里亞馬，即大薩拉馬。

〔註七〕印度古代的王子，後得道成神，他有一首有名的戰歌。

〔註八〕印度土坦語，巴尼（水），加拉威（熱），嘎（了）。

〔註九〕塔的麵包。

〔註10〕據我國北方的家常餅一樣，是一種饅餅。

〔註11〕一種豆類做成的羹，可以和飯吃。

## 五 永恆的交流

半年後，我的潔淨工作告了一個段落。

普通加入阿須藍的新入，最多做一箇月就可交給他的承繼者，但我堅持要做下去。每次馬根拉村長見我在排水時，就告訴我要給我找個承繼者，我總是婉拒。一直到半年後，有一位由倫敦來的英國姑娘，她的名字叫做史勒德(Miss Gladie)。——後來巴布茲給她起一個名字叫做彌拉貝(Mirra Behar)——和一位印度青年，這兩個新人都要經歷這個階段，所以我這美缺就給他們倆搶了去。

彌拉貝姑娘，在這一方面還是我的私淑弟子——後來她是我的英語老師，她是牛津大學出身的。這潔淨廁所的第一課，由我耳提面命她。她生長在一個英國的貴族家庭，是一位退職時東印度海軍司令史勒將軍的女兒，對於這工作自然不大內行，可是她很有勁，當我把掃帚刷子、水桶，都交給她，跟她舉行告別式時，她誠懇地哀求我，要我時時到來指導她。

我卸除了潔淨工作之後，無形中又像了一名阿須藍的知客，所有到阿須藍來的外賓，都由我招待。他們要見巴布茲，須向我先容；有一次，籬外來了三個黃皮膚的西裝少年，我一見大喜，以為一定是中國人——我已經一年未說過中國話了。我馬上前去招呼，誰知他們却「華他咁西」的咁個不休，原來是日本人。我以為他們是我的同胞，他們却誤會我是他們的同胞呢。

有一次，我接見過一個青年的日本和尚，他滿口阿彌陀佛，但懷中藏着日本天皇的照片，他到處把照片送給印度人。他能談一點佛學，但他的政治見解比佛學來得高明，誰信那傢伙是一樞真和尚？

巴布茲對這些人沒有什麼印象，亦不感到興趣。他常常慨嘆地說：日本雖然強盛，却不願幫助她的同文同種。她那種淺狹的軍國思想，無疑的是倣效西方的一點皮毛。

當時吳佩孚和孫傳芳等人，正在北方大打其仗。巴布茲又慨嘆地說：中國人為什麼總不團結呢？假使對內和平，一致團結，何愁不把日本或其他的侵略者打倒呢。有一天，他叫我過去說話，他指着中國內戰的新聞說：中國是和平的民族，數千年來講的是

禮讓。爲什麼到了現在就不和平了。我實在沒有話可以回答，但爲顧在國家的體面，只得硬着嘴巴說：「是啊，他們本來是和平的，但因民國建立未久，他們之間難免意見歧紛，因此就動起武來。說到這裏，我調侃他道：印度人也是愛和平的，爲什麼時至今日，印回二教天天在衝突，甚至釀成流血的慘劇呢？」說得巴茲呵呵大笑。過了一會，他沉思道：中國終須要和平，中國要和平要團結，才能培養對外的力量，現在我就把和平這個字，送給你做名好不好。和平，梵文叫做 *Shanti*，我們以後就叫你做：

「*Shanti*。」

我接受這個名字，恭恭敬敬的向他行一個最敬禮。此後全村的人就叫我聖提。我真漸愧，我現在還濫用着這個名字，但我對我的祖國，絲毫無所貢獻。我對不起我的巴茲，也對不起祖國。

我得了新名之後，村中的人，都爲我慶賀。他們覺得這個名字比較中國名字頗好。其次，他們以爲是中印精神團結的徵象。當我在印度的時候，他們總有一個誇張的比喻，說二千年前有一個法顯大師，到印度來搬回去了許多智慧，後來又有一個玄奘太

師，把印度文化介紹得更多，現在希望我也有點成就——那知我到底一無所成，現在回想，尙覺汗流浹背呢。

印度的民族運動者，自始就對我們寄託了許多期望，他們對中國有充分的熱情，希望把二千年來未曾間斷過的文化情誼，能夠發揚光大起來。

我在阿須藍裏，開始有新聞記者來給我談中國問題，美術家來寫我的像，好奇的人，來看巴布茲之後，回頭到我的小房子來看我。青年的小夥子，和我打交情，希望我做他們的朋友。上層的領袖們，喜歡帶我到他們的家裏去，用豐盛的餐饌來款待我……這些這些，當時增加我許多稚氣的驕傲，後來加重我回憶的慚怍甚至痛苦！

當我於滻滻戰後重遊上下天竺時，到處有我的老朋友，同志，和到過阿須藍，受過我的招呼者，我被他們遇以殊禮，到處有小規模的集會，要我詳細報告對日戰事的實況，他們關心中國，跟他們關心自己的事一樣。他們希望中國強盛，尤甚於希望自己。他們的輿論一致認為日本強盛了，只有增加她壓迫東方民族的暴力，但中國強盛了，却會用禮義和平的方法來解救東方民族的倒懸。他們說，中國和印度，雖然隔着一個世界

最高的喜馬拉雅山，但它離開不了兩者間崇高的友愛。兩千年来，她們始終手攜著手，一同享受世界最高文化的榮譽，這就可證明兩者間的情誼比那世界上最高峰的雪山還要崇高。其實兩者文化的基本，因為不斷的交流，已充分含有其對方的血液，所以無論空間和時間的隔越怎樣久遠，她們的友愛是永遠地保存着……

我在阿須藍中，此時除了每日紡紗一小時之外，一切的勞役，俱已解除。巴布茲叫我專心修業，不必再事服役。我感謝他的美意。

我選修的功課，除了梵文和印度土坦語之外，用英文課授的，選定了政治科學和文學——我依然沒有完全改變我的愛好。

我在國內，曾因愛好元代劇曲，讀過一百多種的傳奇什劇。這個嗜好還存留在所，以我開始讀印度的史讀和詩劇。印度古儀的戲劇幾乎全都是詩劇，或是變相的史詩。有一本詩劇，叫做詔袁姐拉(*Shakuntala*)，是印度古文藝中一本頂有名的著作。焦養生對於一千年前一個文藝美術盛極一時的王朝，他的著作流傳至今，還閃着無限炫目的光輝。因為這本書跟我們古代的傳奇有點相像，所以我把它挑出來做自修用的文學課本。

韶君姐拉的情節，現在把它略述在下面。

溫婉美麗的韶君姐拉姑娘，是古天竺一個著名的大隱士的女兒。她跟一位漂亮的淑女一起做活和讀書，如同姊妹一樣。有一天，大隱士出門訪友，韶君姐拉招呼她的女友到花園裏去澆花，正在這個時候，一位萬乘之尊的青年國王，跨着一頭怒馬，由山前追趕他的獵物到這裏來。他見了韶君姐拉，震驚她的艷麗，屈尊下馬向她獻殷勤。生長在鄉間的韶君姐拉受了大隱士高尚人格的感化，那裏肯跟一個陌生的人對面談話。後來由鄰女做紅娘，來往傳達款曲，終於動了凡念，在溫柔的萬花叢下，圓了好夢。國王確別贈她一顆鑄着國王小名的黃金指環，囑她到他的朝廷去找他，假使他因王事煩冗致未能馬上來親迎的時候。韶君接了他的戒指，終日坐在門首，悶懨懨的若有所失。恰好她一位年伯打從那裏經過，問她的父親是否在家，她正魂不守舍，那裏聽得到。那年伯問了幾聲，見她全不答應，不覺大怒說，你這業障，有了情人便忘記了長輩，待我給點厲害你看。原來這位年伯神通廣大，能知過去未來，而且言必有驗。這時他賭咒教韶君姐拉的情人馬上忘記了她，直到她那只證物再出現時為止。他說完這話之後，揚長

而去。

大隱士訪友回來，覺得心中有點不自在，指指一算，早已明白，回到家來，在太廟坐定，叫韶君來見，不料韶君一見老親，百感交集，大聲痛哭。那白髮童顏的老隱士，見了這樣子，發了慈悲心，饒恕了她，但告訴她說：照我們隱士的規矩，結了婚的男女，不許居住，現在你得到你的丈夫那裏去。遂命令他的兩個高足，陪着韶君到宮廷裏去找那青年國王。他老人家忍不住愛女之情，送了一程又一程，最後說道：我們塵外人，是不能流淚的，而且已到了這隱處的邊界，兒呀，願你深重前途。韶君泣不可仰，又恐怕傷了老人家的心，便在一株古樹下停步，自己走到一個野湖的堤邊，蹲身下去，洗手，準備洗去臉上的淚痕，來跟她的聖潔的老父告別。但她不知不覺把那個黃金指環掉進了湖裏。

青年英勇的國王回到了王朝後，覺得後宮粉黛，盡減寡士，成天懨懨懷念着那幽谷的芳蘭。不料有一位妃子見他納悶，便給他一瓶香氣濃烈的美酒。他飲了這酒，香香睡去，醒時已把韶君姐弟的影子忘記得乾乾淨淨。當那兩位高人的門下，陪送他們的妹妹

到了朝門的時候，國王心中疑惑：為什麼全國聞名的大隱士會差人來見他呢？等到見了那兩位青年隱士的時候，他又是恭地問道：高士到此，有何指教？並指着韶君道：這美麗的佳人，是隱士的村廬人。那兩位青年隱者聽了這話非常氣憤，指着韶君道：大隱士命我等把你交還你的丈夫，現在他竟不認識你？但這不關我們的事？我們的使命已完成了。他們說罷返身就走。那時韶君正在無計可施，忽然想起她的證物，便向國王說：國王認不認不打緊，可是有一個證物在這裏。國王說，且把證物取出來。韶君舉手一看，才發現她指上的金澄澄的東西已經丟了。她萬分失望，不由不仰天長嘆。不料她的怨氣却感動了一個神女——那神女是韶君的真正生母，太隱士不過是她的義父。她見韶君有難，便使了一個法術，憑空把韶君攝去。

後來國王因漁火贈送一尾鯉魚，剖開了魚，發現腹中的黃金指環，才如夢方覺的記起了前事，想起那美麗的韶君姐拉妃子。可是她已成仙去了。在萬分懊喪和愁悶中，他做了一個夢，夢見天神有難，要他去助戰。他應召乘戰車騰空而去，結果他把魔國打敗了。當他凱旋的時候，他的戰車降落在一個荒山中，那裏住着一個地上女神和一個私生

子，那就是詔君姐拉。他們這才圓圓了。

這詩劇共分九幕，劇情的進行，才是像我們中國的西廂記，內中有遊寺、驚艷、酬簡，送別、驚夢……等場面；而且感情的抒發，亦十分相像。那白髮蒼蒼的大隱士，他們的慈愛和嚴正，比較崔老夫人，有過而無不及。美麗溫淑的詔君姐拉，使人一望就記起我們的千金小姐崔鶯鶯；而風流瀟洒的青年國王自然是張君瑞型的癡情公子；活潑伶俐的鄰女則等於跟隨崔小姐的紅娘。那一幕花園幽會，那一幕長亭送別，那一幕驚夢，它的行文造字，它的豔麗深情，拿來比較我們的西廂記，都有過而無不及的。

其中只有兩個不同之點。第一是：一邊是才子佳人，一邊是國王和隱士之女。其次是：西廂記的情節，符合社會倫理，詔君姐拉的情節，有些涉於神秘謬誕。不過，假如體察一下兩國的傳統習氣，就覺得無足為奇：我們從前的文人，喜歡寫才子佳人的故事情，民間戲劇，至今還流行着佳人贈金後花園，才子上京中狀元的情節。反過來說，印度是一個宗教和武士聯合統治的國家，國王本身就是不可一世的武士，而他又須聽命於舊俗階級，所以印度的詩歌，不是讚頌宗教，就是讚頌勇士和國王。詔君姐拉一

劇，以一個宮庭和一個隱匿的背景，演出勇士、國王和隱者之女的故事，跟中國的才子佳人的傳奇，正可等量齊觀。

——記着姐姐，劇，我會把來譯成中文。原稿放在新加坡。恐怕已在去年的炮火中喪失了。

還有，在拉馬大神的一首美詩中，提及許多猴子的故事。那些故事，跟我們的西遊記也有些相像。使我疑心西遊記是這個故事的流經。順便帶上筆。

拉馬大神是婆羅門國王的長子。他三弟有三兄弟。照例他要承繼王位。但他的父親因爲一個妃子在一場戰役中救了他，他的生命，允許完成她任何一個志願。妃子說，她希望她的兒子做國王。她是國王的第三王子的母親，這裏把國王惹急了。因爲依了她，將破壞國家的傳統。不依她，又不忍食了自己話。國王彌留之際，只是張開太白，說不出什麼遺囑來。拉馬知道這件事，當他父親喪事完畢之後，帶了他的賢德美麗的妻子與達，跑到喜馬拉雅山一個大森林里去隱居。在山中跟猿猴和麋鹿做朋友。有一隻美猴王，和它的神通非常廣大。山中無數的猴子，都聽他隨使。惟它對於拉馬和史達却表

「赤臣臘」拉馬史，還在山中居住，一切的香花和美藥，都由它一手供應。到了有一天，唐住在獅子國（錫蘭島）的九頭國王，運用千里神眼，觀看世界上最美的美女，發現了喜馬拉雅山裏的史達，就遣派一個邪魔，化身做一只小花鹿，把史達哄到獅子國裏去。當時的拉馬史，因中了那小花鹿的金蠍脫殼之計，史達被擄，他毫無所知，等到他用兩肩承開那隻神眼——和二郎神楊柳一樣，在兩肩空間有一只豎立的神眼，睜開一看，可以洞見十萬里外的事物，跟在他的咫尺之間，四方普照時，才發現史達在獅子國王的宮庭內，被國王追逼，終日啼哭。拉馬當時怒氣填胸，右手把定鎗海弓，左手搭上穿雲箭，正欲望獅子國射去，拉馬還有三箭，跟封神傳上孫塔天王李靖鎮守雲霓關時，關上的那一架穿雲箭相似，當時哪吒太子誤開了那一張弓，羽箭飛在千萬里外，把一個地獄的採葉仙女射死了——那個美猴王忽然跑來，勸拉馬不要胡亂發箭，殺傷無辜，等它親到獅子國裏去探明虛實，然後公開討伐未遲。拉馬聽了它的話，猴王於是放開大步，第一步跨過整個上天竺，脚步落在印度西南部的古文古爾的山上——那山至今有一個猴足印，和一些喜馬拉雅山出產的仙草，據說就是美猴王的遺跡。  
第二集卷之五

竺，脚步落在印度大半島的東南島尖。第三步到了獅子國——西遊記美猴王一個鯨斗翻過千萬八千里路——到了獅子國，它看見宮門緊閉，禁衛森嚴無法進入，便變成一個小蚊子，噓噓地飛進了御花園，在園中瞧見一個攜着果匣子的宮女，便釘在她的頭髮上，隨宮女到達史達被禁閉的所在，看見史達百般不屈，實在貞節，便小聲告訴史達，囑她妄心，不日它會援助拉馬，前來搭救。當它出宮的時候，看見九頭王正在飲酒作樂，不禁心中大怒，便搖身一變，變成一只小蟲兒，黏在一只青果上，讓九頭王嚥下肚子去，搥他的心肝，直到那九頭王倒在地上打滾，哀求饒恕才罷手——這些玩意，都是西遊記裏的孫悟空所僥倖爲的。

美猴王退抵臺馬拉雅山後，把在獅子國中的情形，一五一十的告訴了拉馬，一面盡起山中十萬猴子兵，由它和拉馬統率，浩浩蕩蕩，殺奔獅子國而來。後來拉馬得猴子兵之助，掃蕩了獅子國，國王和他接戰，被他用神箭連射了九十九次，中了九十九個獅子國王化身的腦袋，這才把九頭魔王治死，救了賢德的史達。在這個故事裏，讀過西遊記的人，都可以聯想到花果山水簾洞的美猴王和他無數的小猢猻。若以年代來考證，拉馬

大神這首史詩，最少有一千至百年至一千五百年以上的歷史。我們的神怪小說如西遊記、封神傳之類，不過是元代或明初的產物。所以我敢武斷那些作品多少受了拉馬史詩的影響。

若問這些帶有濃厚印度風的傳奇和小說，不前不後，恰在元代或明初產生，那很容易答辯。元代擴伐西方，過印度時，會併吞許多北印度的小國。鐵木真的子孫，還曾在印度建立煌煌光輝的莫臥兒王朝。那些傳奇和荒謬故事，必定在那個時候，由印度傳入中原的。許多考據家，證明元代以前我國沒有章回小說，章回小說的體裁於元代始由波斯傳入中國。如果這句話可靠，那嗎，說西廂記的前身就是詔君迦拉，西遊記的前身就是拉馬史詩，也不至沒有證據。

當我在印度東北游旅時，看見許多黑皮膚，蒙古臉型，身高不滿三尺的小侏儒，是東北部的賤民，印度人稱之爲達靼（Dacca）的，據說就是元代帶來的達靼兵，遺留在那裏的殘裔。——這是元兵到過北印度的遺證。

話拉得長了，幾乎離開了本書的題旨，好在我們談馬額馬，談印度，不一定不談中

國和印度在文化史上的小關係；而且，一般人只知佛教哲學是由印度彌額倒匯授出來的，却未必敢肯定一般文藝作品甚至稗官小說等雜書，自然也有許多跟佛教同來的佛化的文學及音樂，例如目蓮僧母等雜劇是佛化戲劇之類……也帶着濃厚的印度風采，受印度文學嚴重的影響。

## 六 心魔

有一天，我在離下闕步，看見一個漂亮的青年，背着一個旅行袋，風塵滿面，大踏步走進隱處，望着巴布茲便拜。巴布茲照例在他的背上拍了一下，那青年坐下，跟巴布茲用古茲拉語談話，巴布茲似乎很高興。一會子，那青年走進巴的廚房，也給巴叩頭，拉實見到，搶着過來，拉定那青年喊：

「伽伽，伽伽（詳二）！」

那位青年原來就是巴布茲的第四兒子，叫做達夫德斯（Davdas）。他的年紀跟我比較，最多多兩歲。眼睛和嘴巴，跟巴布茲有點相像；說話的姿態也有點像，不過個子要矮胖一點。他一年前因為領導一個反抗運動，被判坐牢，昨天期滿釋放，才連夜趕回阿須藍來。他坐了一年牢，臉色要青白些，精神還很飽滿。經過巴的介紹之後，我們熟熟地握手。他也住在隱處裏，巴的廚房中從此又多了一個食客。

巴布茲一共有四個兒子。長子在一個地方開布店，對於民族解放運動，不大感到興

趣。據說他的店中，一邊賣加達布，一邊也賣印度織布廠的出品。有一個時候，他回到阿須藍來，穿紅色綢緞上衣，相貌平常，有著一派商人的氣味。他是有地和擅賣的爸爸，但他們都不大招呼他。有一天這個躲在廁所裏面暖爐，被我和拉實等破壞了。巴布茲的第二個兒子，到現在為止，還在南非洲辦報。據說是一個大胖子。第三個兒子叫做 Rainadas，約比達夫德斯大兩歲，身體結實，中等身材，跟達夫德斯一樣，對民族運動具有高度的熱情。他本來在阿須藍居住，現在到他的故鄉古譜瓦工作去了。

除此之外，巴布茲有一個黑皮膚的義女，就是樂斯美。她本來是一個賤民階級的女兒，巴布茲為打破階級觀念起見，特地把她收為義女。她也是他的廚房的食客之一。假如在酒館的人家，賤民階級的女傭，莫說進廚房，便是在門口走過，也被認為是莫大的玷辱。假如一個人躺在東西上，給賤民看見了，他馬上要把所有食盆裏的東西倒掉，要沐浴更衣，要大祈其禱，才算把玷辱洗滌了。

但是我們天天跟樂斯美一道吃飯，覺得幸福而且安全。

這時我們的阿須藍中，又來了一位歐洲姑娘，德國人，曾在倫敦住了一此時候，能

夠說頗為流利的英國話。她自稱是社會主義者，年輕的時候，會出過一本詩集，登過舞台，所以也是詩人。

這位德國姑娘是一個喜歡說話，熱情活潑，但易於發怒，性情固執的日耳曼型的女人。她的作風，跟沉穩大度的福拉貝大不相同。她到隔須藍來，還沒有二星期，已勝過了一切英氣。當福拉貝告訴她，清理廁所的工作要如何進行的時候，她肚子裏不大高興。第二夜福拉貝又告訴她，她要在莫約尼是第一，我的應該先，根本不相合。但我却喜歡她的乾脆。

她要求巴布茲給她起一個名字，巴布茲送她一個外號，叫做麻雀（sparrow）。她走路總是帶着跳。

沒有幾天，我又接待一位法國的姐姐，她是法國南部人，生長在風景優美的尼斯（Nice）。她不能說英語，也不會說印度語，所以很苦惱。她此行到印度的目的，據說是為研究瑜珈派的武功。她仰慕馬額馬，也許不是因為他的思想，而是疑心他有什麼道法。她剛到阿須藍，廈上的灰塵還沒有揩去，便問馬額馬：甘地會不會傳授給她什麼道法。

——其實她是個思想單純的俗人，就算她是詢問瑪額馬會不會玩魔法不足爲怪。她在阿須藍被待爲偶然來訪的客人。她沒有辦法傳達她的真實的意見，恐怕也是我們不能了解她的一個原因。總而言之，我不漠視她，反而同情她。

前面已說過，我們阿須藍裏，還有一位美國學者，叫做比·格烈，在印度住了好些時候，最近才到這裏來。他的年紀不算大，但有著老氣橫秋的氣派。當他在阿須藍的時候，似乎不大爲人所知，但後來寫了幾本關於印度的書，大爲巴布茲所激賞。

阿須藍裏，現在一共有五個非印度籍的外國人

十月十日是我們祖國的開國紀念日，我把小修道房子收拾乾淨，用紙糊一把國旗，插在窗口的上端。到巴布茲的園子裏採了許多鮮花，放在小書案上。自己平明便入浴，換了整齊的衣服，首先到巴布茲那裏去，給他見一個禮，說明今天是中國的國慶日，要告一天的假。巴布茲很喜悅。隔了一會，他揀着拐子到小房子來看我，並爲我的祖國及我祝福。隨後麻拉貢也來，格烈先生也來，法國姑娘和德國的麻雀也來。達夫德斯·貝跟德賽先生也來。我這間小房子，頓時變成一座外交大廈。晚上，麻雀約我輪渡聖巴

馬提河，到荷威達密城去吃冰淇淋。她要特別為我慶祝個會。我們撩起衣服渡過河水，浸過膝頭，因為在夜裏，黑漆不辨方向，在河沙上摔了幾次交。而且城裏的冰淇淋又不好吃，對於阿須藍，又是一件不冠冕的事。等到回來，才在後悔。不過麻雀姑娘的本意是十分可感的。

我們正在玩得熱鬧的時候，我從德養先生那裏，聽到聖地尼若屯的拉馬泰尼要到阿須藍來的消息，歡喜得跳將起來。他是我在國際大學時我最密切的朋友，又是介紹我到巴布茲這裏來的人。當我離開他的時候，他有點戀戀不捨，後來說，他畢業後也要到馬類馬那邊去，請我在那裏等他。現在他果然來了。

一個瘦小的人，背着一個旅行袋，在巴布茲的離下出現，那就是拉馬泰尼。我好比出盤的猛虎一樣，撲上前去，把這瘦小子抱起來，團圓的兜圈子。他到這裏來，使我平地高了幾寸。當他見過巴布茲和德養先生之後，我把他引到我的小房裏，促膝細談別後的事情。當晚我拉他在我的涼台上睡覺。大家又唱唱地談話，直到被紅鬍子的查勃拉爾干涉，才肯睡覺。

拉馬秦陀也被准許在巴的廊下吃飯，包括達夫德斯貝，現在一共有六個人。但不久達夫德斯貝事又到孟買去了。

拉馬秦陀是南印度人，生長在有點資產的家庭。他的哥哥在倫敦讀書，他自己在國際大學治哲學，但對文學亦有相當趣味。我在聖地尼吉屯的時候，常常因為和他對文學的見解不同，由爭辯而至拌嘴。但臨了幾點鐘，大家又親熱起來！他還是一個天真未鑿的大孩子。

拉馬秦陀，達夫德斯貝和我，三人都是不相上下的年齡。達夫的性格是明快而有點尖銳，拉馬是學者態度，帶一點孩子脾氣；如以行為來批判，達夫是實行家，拉馬是思想家。拉馬在寫作方面，比達夫要強得多。他的著作，經常在孟買有名的英文報上發表；取得稿費回來，我們夤夜偷渡聖巴馬提河，到城中去找小食吃，還是吃不大中吃的冰淇淋，西瓜牛乳，或印度糖果。拉馬來後，喜悅戰勝了我的好惡心，那種鶴濱渡進城是一種不名譽行為的心理也漸漸衰弱了。

必一浮動起來的時候，對於眼前的枯寂環境就起了一種反作用；又因為我太接近德

國的麻雀姑娘，她告訴我許多德國物資的繁華。她說她的家裏有一個美麗的小花園，花園裏面有一座很漂亮的小房子，如果我肯到德國去，她將讓我住在那間房子；她份下有一份遺產，可以分一點給我讀書。當她離阿須藍到外面旅行的時候，致書巴布茲，也會將這種意見提出。據德賽先生說，巴布茲讀信後，只一笑置之。同時法國姑娘又向我游說，她的故鄉尼斯的風景怎樣美麗，小河的兩邊，充滿花卉，小舟在河裏蕩來蕩去，一陣陣不知名的異香送進鼻子裏，好像飲了玉液瓊華那樣的醉人。如果我願意到法國去，她擔保我有職業。她的丈夫在一箇工廠裏當重要職員，能夠安排我在工廠裏，一面工作，一面讀書。法國姑娘在阿須藍住不多久就回歐洲去，臨行送我一只漂亮的檀香書籤做紀念品。回國之後，陸續着來許多油彩的尼斯城的風景片，隨後又介紹她的姪女給我通訊，平均每星期有一封。這個誘惑性相當嚴重。不過這裏須慎重地聲明一句，這無關男女之間的情愫，而純然是都市豪華與鄉村寒酸一種心理的交戰。其結果，竟定了我後來絕食十日的動機。

我跟拉馬泰陀，現在又學成了一個驟遙早晚鶴的習慣。早上鶯鐘鳴動時，我們便可

遲到一點，因此可以坐在最後排。又在頭上蒙着一條長幘——那時的氣氛相當冷——使人認不出自己的真面目。這樣，就可乘祈禱進行，大家瞑目枯坐的機會，從後面悄悄地退出禱場，再到被簷裏去繼續其黑甜鄉之夢。晚禱時間，我們自然也坐在最後排，等候夜幕掩罩了人們的視線時，我們便逃了出來。我們買通了一個打字生，叫他替代我們報告紗的成績。

這麼一來，我們經常有時間在外面遊蕩。

阿須藍裏有許多田園，上面已經說過，這些田園裏面，一部分栽種糧食，一部分種植巢樹。在我小房子的前面，是一園林檎，和二三十株石榴樹，這些尚未成熟，在巴布茲屋後，是數畝的香橙樹，茶杯大小的香橙，纍纍滿枝。眼看就成熟了。在樹下走過的人，儘管在嚥口水，但這是樂園裏的禁果，誰敢奈何它？

我和拉馬秦陀逃出了祈禱場，打從樹下經過，鼻孔裏嗅到了一陣橙黃時候的甜香氣味。我提議跑進園裏去摘兩只下來，解解口淡。拉馬秦陀反對說，不可以，不可以，那是禁果，誰敢動它。我們一壁談，一壁走，到了東門底下，拉馬秦陀忽然問道，你敢

在甘地先生左右

動它麼？我被他突如其来的一問難住了。但我終於說敢。我們轉身去，到了果樹底下，我叫拉馬秦陀去村道上站崗。我輕腳快手，竄進園子裏去，摘下兩個，揣進懷中就走。我們把它帶到河岸上，一壁吃，一壁談笑。

第二晚輪到拉馬秦陀去摘，輪到我在道上把風。也是兩顆。自此之後，每晚兩顆。

有一個晚上，這是最後一個晚上，輪到我。我趁着夜色，還是輕手快腳的往園裏踅，變着身子四下裏張望，要找兩顆肥大的。剛巧在西面的一株，朦朧胧胧地好像有一顆很大的藏在葉底下。我心裏一面奇怪為什麼這樣大的香橙連晚都沒有把牠發見，一面用手往上一抓，只聽得噠的一陣聲響，我的臉上，手臂，胸脯，受了好些創傷。我連跑帶跌的竄出村道，拉了拉馬秦陀就跑，拉馬秦陀說怎麼樣了，怎麼樣了。我連喊帶嚷的說：

「蜂！蜂！蜂……」

這時祈禱場上的和緩的禱歌，瀰漫了整個村子，把我狂喊和呼痛的聲音淹沒了。

第二天，我捱着鬼船，帶病堅臥在房子裏，除了拉馬秦陀之外，一概對絕進房。拉

馬秦陀拔點消毒的藥兒，替我敷上。等到消了腫，無精打采爬起身來。

香橙園中的香橙，越長得鮮黃可愛。那種熟時的香甜味兒，聞到的總是嘔口水。我從那裏走過，看見那夜被我抓了一把的殘敗的蜂窩，慚愧懊惱羞恨交集。我有半個月之久，繞道而行，不願再聞那使人流口水的香甜氣味，怕再見那惡作劇的，好像在揶揄我似的，在風中搖曳的殘敗蜂巢。

從此以後，我心中忽若有所失。我怕見生人。見了巴布茲，便覺得很難爲情。彷彿他已曉得那件事似的。但我不埋怨拉馬秦陀，我明白這全不關他的事。他天稟爛漫，好像一塊素絲，染了黑色就變成皂，染了朱色便變成赤。但我不埋怨我自己，因爲我自覺亦沒有犯下什麼大不得了的罪過。我只覺心中不自在，難爲情，空洞，虛無，渺小，無名的抑鬱……

達夫德斯貝從孟買回來，似乎看出我的情形，他勸我多讀些修養的書。他從巴布茲的書架裏找出幾本託爾斯泰的著作，叫我有工夫的時候閱讀。他說巴布茲是託氏生前的好友，巴布茲和他時常有信札來往。在南非洲的時候，巴布茲還用託爾斯泰的名字，辦

了一個有名的託爾斯泰農場。

我讀託爾斯泰的作品，但它不能幫我好多的忙。我心中仍是快快，內咎，好像失掉了  
了一件什麼東西似的……

拉馬秦陀可算是深知我的人，他來勸慰我，要我忘記了那一晚的事。但他實在還未  
完全了解我。我並不是純然爲了那晚的事，那晚的事不過是一個自體內容的動機。此時  
的苦悶，牽涉了整個我的過去和未來。從前的種種，一幕一幕的記憶，好像一張張的幻  
燈片子，在我的腦裏閃現；未來的，好像站在黃山的極頂上看雲海，茫茫然，莫測其究竟。  
竟。

我的心境從此好像被着一塊巨石，那巨石拉着我向海的深處下沉，下沉……

後來，拉馬秦比獻議，趁着這春氣和暢的時候，到郊外去旅行。我知道是他的一廰  
好意，感謝他，答應一道同往。這時巴布茲已到一個地方法作學術演講，我只告訴巴。  
巴很高興的爲我們預備乾糧，做下些可口的餅乾。我們決定第二天就動身。

(註一) 鄭仰·叔父。

## 七 河上行

聖巴馬提河的岸上，有一座方形的白塔，塔邊一株沒有葉子的巨大樹，是綠鸚鵡之羣的宿營地。入夜她們棲滿枝柯，造成滿樹綠蔭，平明她們飛去了，依然是一株枯樹。

憑着曙色；伴着出林的飛鴉，我們兩個，溯聖巴馬提河前進。我從彌拉貝那裏借了一個巨背囊，囊中裝滿糧食，一盞風燈，和一個打汽爐。拉馬秦陀的背上負着兩床薄氈。兩人的手中，各持一根五尺長短的木棍子，采高興地，好像兩只在花床中騰挪跳躍的小花鹿。

我們一路談論印度當前的問題，中國問題和世界問題，各抒發自己的意見。大家有感到滿足，我已經有一年之久未外出旅行，這河上的風光，處處使我神怡心曠，雖在烈日底下，在沙地上走動，一點也不覺得辛苦。

寧寧，我們走進一個小村子裏歇息。我們攜着自己的小鋼岱，到母牛的腹下去搗牛奶。自己到河上汲取清水，在避風的所在生火，慢騰騰地做麵餅，燒牛乳，在涼風習習

的大樹下大嚼一頓。

吃完了午餐，我們進入村子去看印度老百姓的生活。那村莊一共有不滿二十座土房子。屋子非常矮小，全是土牆茅頂。村裏的居民，衣服褴褛，有的只把一塊很髒的破布遮蔽下體。但是，在每一座屋子裏面，各掛着一個巴布茲的五彩畫像，像前懸着鮮花串成的花穗。他們見到兩個戴白小帽的我們進村來，都合掌頂禮。

我們喝了他們的牛乳，他們不讓我們付錢。為回答這番盛情，把巴親手做的餅乾拿一部分來分賜他們。我們在樹下又休憩了一會，然後繼續往前走。

到了另外一個村子，這村可以叫做孔雀之家。整個村子，全是五光十色的孔雀。在井檻上，那些頑皮的孔雀跟打水的女孩爭地位。在小巷中，頑皮的孔雀羣，把那炫目的屏子展開，故意撓阻小狗的去路，弄得小狗逃避不迭。我起初以為他們是老百姓們的家畜，後來看見田野河岸，到處都是，才知道是野生的。據拉馬秦陀的經驗，天要下雨的時候，孔雀便結隊出來遊行，目的是找尋小蛇。他怕碰到大雨，不大願意再往前面走，我反對他，我說就是下大雨，也得向前走。

我只顧催促拉馬秦陀趕路，這使他很不痛快，沒有走上一里路就休息一次。他的面部表露出他已經厭惡這旅行生活，所以我們間開始築了一道劃分彼此的鴻溝。到了一個地方，他又躺下去休息，自言自語道，不得了，累得半步也走不動了。我大踏步上前，把他背上的兩床氈取下，加在我的背包上。我用行動來表示我的抗議。他知道我的意思，默無一言，只好掙扎起來。再往前行。

我們這晚寄宿在河灘上。河上風很大，真的有下雨的意思。這一望無際的河灘，前後左右，都沒有村子，沿河兩岸，又看不見半株可以隱身的大樹。舉目四望，只見一派黃沙，我心裏真的有一點兒着急。但我沒有說出來，只催促拉馬到河邊去取水。我把河沙挖了一個大洞，把打汽爐藏在洞裏去打汽生火。等到晚餐吃過，天已完全黑了。

可是我們睡覺的問題還沒有解決。我提議到靠岸找個有遮蔽的地方睡覺，拉馬秦陀說，靠岸怕有毒蛇。無可奈何，只得照前面挖地洞的辦法，把盛食物的銅盆當做挖沙的鏟子。我們兩個，站起走了一天路程累得發抖的捲腿，一盆一盆的把細沙掏出來。足足做了兩個鐘頭，才把可容兩個人的掩蔽工事做好。我剛想睡倒，拉馬把我一把就住，

他說，兩個人不能一齊睡覺，在印度地方，有許多豺狼，夜裏結隊出來覓食，假如一齊睡覺，怕會碰到危險。我已經疲乏到好像一條失水的魚，那裏還理他說話，我一面鑽入沙洞裏，一面含含糊糊的說道：

「好罷，好罷，讓你守上半夜，我守下半夜，算是你合算……」

話不曉得有沒有說完，我已呼呼睡去了。

沒有一刻就是下半夜，拉馬依我的話把我叫醒。他自己其實也是支持不住了。我揉了大半天眼皮，還是睜不開眼，勉強坐起身來，看看袋錶，剛是一點欠三十分。

坐在河灘上，被冷風一刮，打了一個寒噤，驀地裏想起那可怕的豺來。我從小就聽祖母講過許多關於豺的故事，說它們如何成羣結隊，噬吃人畜，如何把便溺洒了一個圓圈，無論人畜，進入那個圈子裏，就昏迷不醒，任它們摘吃心肺。這樣越想越害怕，只希望拉馬醒睡。但拉馬睡得正好，便是用腳去踢他，也踢他不動。沒奈何，只得把足那根齊眉捧，站立起來，借夜色往四下裏窺探。

一個小時之後，睡魔又在作怪。沒有辦法排遣，只得把火爐生了火，準備燒點驅蚊

喝喫。於是尋出了一個水壺，一手持壺，一手拖着棍子，摸摸索索的，望河邊走去。我一壁走一壁望着黑暗的對岸，在蒼茫裏，好像看見一隊穿白色衣服的人站在岸邊，心中大大驚疑。當我走近水邊，把水壺拋進水裏汲水的時候，對岸那隊白色的隊伍，撲通撲通地全跳入水裏，把我嚇了一個大跳。等到我聽見振翅和飛翔的聲音，才明白原來是一陣宿在水邊的野鶴。

我剛把咖啡喝完，忽然聽見一陣凌厲的聲音，從遠處傳來。那聲音漸來漸近，使我毛骨悚然，心想不得了，真是豺羣來了。我馬上想把拉馬喚醒，怕給拉馬奸笑，果然羞恥心產生了勇氣。我暗想：與其等到他們到來襲擊，不如奔上前去，給他抵擋一陣，如果他們沒有防備，亦許會給我嚇退。主意打定之後，我持起棍子，真的望那聲音發生的地方衝去。我狂奔了五六百步，一面大聲呐喊，果然這個計劃發生了效果，那聲音漸漸由近而遠，終於聽不見了。我喘息回來，揩去頭上的大汗，斟滿一杯殘餘的咖啡，咯咯地喝了下去，用以解渴和驅驚。

這一夜真難過。東方還未發白，我便把拉馬拖起來，兩個睡眼惺忪，背着一身行

李，蹣跚向北走去，結果到了一個小村子。在一株巨樹底下，連行裝都沒有卸便倒下去睡覺。一睡幾個鐘頭，等到強烈的陽光，灸焦我們的手臉時，才爬起身到村子裏去找東西吃。喝完了牛乳，拉馬秦陀主張回阿須藍，我堅持往前走。我的理由是我們的行程，原定三日，決不能因吃了點苦頭而萌退志。拉馬秦陀的理由更簡單，他說，凡事幹不了就得改變方針。正在相持不下的時候，天色陡然昏黑起來，彷彿馬上就要下大雨。我着了慌，把食具收拾了，勸他到一家人家暫避，等待雨晴再作道理。他說，避得雨來，天又黑了，不如冒雨回阿須藍去好些。我把錶拿出來瞧，正是午後一點鐘，假使跑得快，不必天黑就可以趕到阿須藍。於是只好照他的話做。拉馬秦陀也不言語，曳着棍子，跟在我的後面。幸喜雨滴不大，而且沒有太陽，因此更合走路的條件，沒有到上燈，我們回到阿須藍了。

對於這回的旅行，大家得到一個相反的結論。在拉馬秦陀，他一團好意要我去散散悶，結果是使我對他起了反感。在我自己，本意也想出去散散悶，但是結果我開罪了我最親蜜的朋友。我回到了阿須藍，一聲不響的走進我的房子，隨手把門帶上，把拉馬秦

陀關在門外。他在外面站了好一會，見我不肯開門，自覺沒趣，持了棍子，回到他的宿舍去了。

我在房子裏，一則疲憊不堪，一則心中懊惱，一睡就睡到第二天的晚上。村中人以為出了什麼亂子，大家都向拉馬奏陀探問，拉馬只說，我是走得太累了。

黃昏時候，我從夢裏悠悠醒來，看見窗口出現一個人影，嚇了一個大跳；原來是拉馬奏陀。他見我醒了，和氣地說：

「沒有什麼了嗎？還覺得累嗎？」

我被他這話感動了，覺得對他不起，起身把門打開，讓他坐下，正在準備着一套請他原諒的話，但他已搶着先說，希望我能原諒他，他本來也擬依照原定日程，再往前走，但是天時環境實在太壞，如果結果弄出病來，大家都沒有好處。他絮絮叨叨，說得我沒話可以回答。

結果我們的感情恢復了。

## 八、小故事

我的生活情調，到此刻為止，還沒有新的傾向。我老是感覺空洞，虛無，渺小，無名的抑鬱……

我成天找拉馬奏陀洶氣，但拉馬奏陀已經明白我的心理，他逃開，避免正面衝突，用好言安慰我，用非暴力抵抗的方法對付我，使我對他失了勁兒。

結果我把感情向另外一個世界抒發，我找孩子和小動物們胡鬧。我已經不是小孩子，但還保留兒時的癖性，喜愛孩子和小動物，此時則可以說變本加厲了。

當巴布茲不在阿須藍的時候，我的生活要比較恬靜，而更流於稚氣。我有許多朋友，都趁着功課的餘暇來找我玩耍，例如德賽先生的獨子，我每天晚飯後，一定把他帶到我的小房子來。比較年紀長些的，如克克長老的兒子魯沙，巴布茲的姪孫女史達，和肯地兄弟們，下了課都到我這裏來。我心情好的時候，教他們說簡單的中國話，他們莫名其妙，只塵擬我的發音，一鐘鐘冬冬，冬冬鐘鐘。大家嘻哈，大笑一陣，我們有

時也愛故事。我講中國故事，他們則喜歡講巴布茲坐牢的故事：那是魯沙的拿手好戲，她說：

「當不列顛的警察開進阿須藍的時候，是一個晚上。巴布茲在床上睡覺，警察用電筒四面照射。巴布茲醒來，說，你們到這個時候才來嗎？因為我們的巴布茲早知道他們一定要來的。」

「我們那個時候都圍在巴布茲的床邊。巴布茲爬起身來，叫那些警察們到外面站一會，讓他盥洗；他漱過口，洗過手臉，跟我們一起做禱告。做完了禱告，跟我們告別。我們一個一個打從他的床前走過，彎下身子，解他的腳致敬禮。他拍了我們的背脊，向我們祝福。祝福完了，警察陪着他上汽車。我們一齊送出阿須藍，直到看不見汽車後面那盞小紅燈，我們才回來。那次我們的巴布茲一連坐了三年牢，巴布茲坐牢，我們的克克長老也坐牢。所以我們也要坐牢，我們大家都坐牢。」說到這裏，大家一定都搶着說，讓我們都坐牢。這樣喊一陣，笑一陣。——當我第二次到印度時，除開拉實不幸夭逝之外，肯地在牢中才釋出來，魯沙還在獄中，他們都如願以償。

這些天真爛漫的小孩子，替代了神仙荒誕的故事，她們反復講述巴布茲入獄的經過。他們無邪地歡笑，我却爲他們暗彈同情的眼淚。

下課無事的時候，如果沒有事做，我喜歡獨自個兒關在自己的小修道房裏。我的小房子，面積雖小，朝南有一只大窗，開窗瞭望，可以看見對河的荷威達密城，把眼界無限放寬了。這房子裏，除了一架紡車之外，半壁支一塊木板，木板的兩端鉗入壁中，做成一個簡單的書架。地上一張兩尺長尺半寬的小几子，就是我的寫字檯。檯下放着一張起坐和睡覺兩用的小矮子，屋角放着一個紅泥的小水鉢，除此以外，屋中別無長物。

從矮子往下望，可以看見清健的聖巴馬提河。這河除了秋漲之外，終年是清淺的。河裏有許多水鳥。長喙的丘鶴，縮起一只腳，獨立在淺水間，等候水蛇出現。丹頂的白鶴，一對對的在水裏往來邁步。假如天陰的時候，就有金綠顏色的瓦雀，到我的窗下覓食。最討厭的，要算小猢猻，假如出門不把窗子關好，很可能閃進來偷東西。此外，我的窗口，遠遠對着兩個火葬場，一到夜裏，左右兩根火柱，便好像兩根蠟炬那樣的燃燒。

到天明。

還有一件事，我的書架下面，懸着一個只有兩個蜂房的小蜂窩。這小窩的主人，是一個瘦小孤獨的黃蜂。它的生活很有規律，大清早飛出去覓食，晚上飛回來休息。我坐在毯子上——我們睡覺沒有床，這張毯子，白天當做坐墊，晚上當睡床，——一抬頭便可以望見它。每天起身，我總朝它瞧，看見那小黃蜂釘在上面，便把窗子開放，讓它飛出去。晚上，假使它沒有回來，我的窗子就永遠開着，一定要等它回來才關閉。它雖然不會說話，不明白我的意思，但我承認它是無言的密友。

有一個黃昏，麻雀姑娘約我到對河的火葬場去看火葬儀式。那場面真是怕人。一個用紅紗緊緊包紮的女屍，自頭至腳，沒有一點露在外面，這樣放在一堆乾柴的中間。穿着法衣的娑羅門僧人，繕着她一面敲打法器，一面唸誦經文，等到儀式告終，僧人便把預備下的牛油，和引火的東西，澆在柴堆和屍身上，由一個小沙彌生火，不到一會兒，萬道火蛇便把屍身繞住，屍身上包紮的紅紗都被燒化，露出了一個肉身，肉身又被烈火燒炙，燒得臃腫而至裂開。那種景象，那種氣味，使我退走不迭。我踉蹌回到我的小房

子，馬上將窗戶緊閉，倒在毯子上，把眼睛也緊閉着，竭力想把剛才的印象祛除。但是那個臃腫的腋乳，臃腫的耳朵，裂開的足趾……更加清晰的在我的腦子裏浮現，就是把被單蒙在頭上，也沒有效果。結果我連窗子的小縫，門戶的鑰眼，都用紙堵塞了。才胡裏胡塗地睡去。

第二天早晨，眼睛一打開，照例抬頭望一望我的孤獨的小友，瘦小的黃蜂，却見只牕下一個空窩。它昨晚沒有回來，這天漫天風雨，我的心好像被炸彈炸裂了。我明白一定因為昨晚我把窗子關得太早，把它關在窗外。於是我就天把窗子開着，讓風雨打進房子，希望它回來。入夜，我開着窗子睡覺，也希望它回來。但它是失蹤了。它始終沒有再回來。

那個淒涼的空窩，我小心地保護它，經過了好幾個月。到了後來，村中大糞除，泥水工人進來刷灰水，一個不留意，連那個空窩也給刷去了。

聖巴馬提河中，有許多肥美的魚類，也可以說是我的精神上的愛友；我們下河洗澡的時候，它們常來碰我們，有時還用小嘴巴來吮唼我們。我們沉入水底，張開眼睛，只

見四面八方，美麗的魚陣把我們包圍了。我們進餐之後，把銅盆搬到河裏去沖洗，尺來長的錦鱗，爭先恐後的投入我們的銅盆中，搶吃我們的饋餘。有時我們頑皮起來，把盆子用力一掀，許多魚兒就被我們掀在草地上，我們等它們跳擲了一刻之後，才把它們擲進水裏，聽其鼓鬣振鬚而去。

有一次，我泡製一條差不多有兩尺長的大花魚。它的腹部全是紅綠的斑點，尾巴是整白相間的條紋。它氣力非常大，我出盡全身的力量才把它制服，把它擺在草地上，玩了相當的時候，才擲進河裏。它隨波逐浪，載沉載浮，儘管把白肚子翻上來，它是太乏了。我正在擔心，忽然樹陰下走出一只長喙的鸕鷀，它帶飛帶跑的，竄到大花魚的身旁，用那足足有尺來長的巨喙，望大花魚的白肚子就啄。我在岸上，嚇得魂不附體，也顧不得身上衣服，把銅盆望河裏一拋，身子跟着躍進水裏，箭一般向大喙鸕鷀衝去。巨鸕鷀見我來得兇猛，倒退了數步，我順手把大花魚一壓，把它壓進了水底。那邊的水流相當急，我的銅盆沉到水底去了。我救了大花魚，却失掉我的銅盆。我沒有了銅盆，怎樣回到巴的磨房裏去消差？沒奈何，我拚着急流，泅入水裏找尋。等到把銅盆摸到，我已喝

了數口河水，幾乎暈了過去。

還有野生的鴿子們，跟我也有一段因緣。我的屋簷，巴布茲的屋頂，都有它們的巢。印度人有飼養鴿子的習慣，在大廟裏，他們蓋了養鴿的塔子。尋常人家門前有一個小竹筐，裏邊經常放些雜糧，供小鴿們自由享用。在阿須藍裏，不必我們飼養，園裏成林的玉蜀黍，成堆的大麥，都是它們的飼料，所以它們繁殖得很快。同時因為沒有人侵擾它們，它們便大着膽子，隨便在村道上涼台上以至籬落間自由走動。有時從窗子跳進我的房裏，用一隻骰子一樣圓滑的眼睛望着我工作。它們的羣中，我最喜歡一只硃砂眼的，它的羽毛好像塗過粉那樣的雪白，它的一對壯健的腳，好像塗過硃那樣的紅。它的眼睛巨大而且紅到發紫。它經常由我的窗子飛進來。我給它一點雜糧，它就我的手裏啄食。它站在我的小書案上，有時在我的僅可容膝的小室裏度方步，它對我好像戀戀不捨的樣子。我對它也是一樣，它進來時，我甯可不工作，陪着它玩。

有一天，我在涼台上眺望，聽見巴布茲屋頂撲撲作響。倏忽之間，看見羣鴿振翮亂飛，一只斑毛的大野貓，口中啞了一只鴿子在瓦上走過。我急步追上村道，取些泥塊望

瓦上拋擲。那野貓跳下燈子園裏，我呐喊追逐，它口裏啣着東西，走路不大方便，只得塗酒。把鴿子丟在園裏，爬上一棵大樹跑了。我收回那只血肉淋漓的鴿子，把它帶進我的房中，拿一點刀創藥替它塗上，可是它負傷太重，不到一刻就死了。我到牧場裏去拿了二把鋤，把它帶到野外，挖了一個洞，埋下了。

從此以後，我深恨野貓，沒有事的時候，便在涼台上眺望，希望碰倒它，把它痛打一頓，爲那只小鴿子復仇。有一天午後，我正在我的房子裏自修，突然，那只硃砂眼睛的小鴿子，好像被拋進來似的從窗間飛進，跌落在我的書案下面，雪白的翅膀垂到地下。我正在驚訝，忽見窗外伸進一只兇惡的大野貓的腦袋進來。我忙把那受驚的鴿子揣在懷裏，順手抓了一把棍子向外一擲，那野貓不見了。

大約相隔不過一個月，我發現了那大斑貓的蹤跡。它伏在一株林檎樹下，眼睛閃着令人震懾的兇光，彷彿在逃避一種捕捉似的。我心中歡喜，踏破鐵鞋無覓處，得來全不費工夫，連忙回到房子裏取出一根旅行棍子，躡着足步跑到它伏着的地方，但是它已在那裏了。這真使我感到大大的失望。我曳着棍子走出林檎園子，忽然聽見隱處外面有

野狗爭吠的聲音，趕忙過去看時，只見在一株新栽的金鳳樹下，一羣野狗在圍攻着一隻大斑貓。那貓無處退避，只是緊伏着，圓睜着兩眼，向它的敵人咆哮。羣狗圍在它的身邊，距離約有三四步遠近，狺狺的狂吠。

當我發現那被圍攻的野貓，就是殺害鴿子的兇手的時候，我心中很快活，我用悠然的姿勢站在一旁，等候野狗們把那大斑貓活活治死。但當我看到那逃生無路的野貓，最後一剎那還在掙扎的樣子，我的良心却受了譴責。我覺得見危不救，不是英勇的人類。在這個閃電的一瞬間，我改變了我決定的復仇的思想，擰起手中的棍子，三兩棒把成羣的野狗驅散了。這時大野貓已有機會逃避，他逃上那株新種的金鳳樹，四隻爪抓住那根拇指一樣大小的樹幹。我驅散了它的敵人之後，準備把它抱下來，但它瞪着雙眼，抓着樹幹抵死不放，等到我把它拉離樹身，它已經斷了氣，身上沒有半點傷痕。它致死的原因爲驚恐過甚。

我啞然若喪，抱起圓睜着雙眼的屍身，第二次到後邊去找鋤子。它的墳墓在小鴿的對面。

那晚上，我不知爲什麼食不下咽？我先後目擊小鏡子和大野貓之死，迷失了誰友誰仇的本尋。巴安慰我，她知道這件事的歸末，她說我是一位能夠抓住真理的人。

阿須藍裏的人，後來都知道這件事。他們的輿論沒有以爲我的行爲不合理。德賽先生也誇獎我，說我能在最後一剎那判別是非。——因爲眞理的把握者，壓根兒就沒有譴

以上的故事故事，並不是一個時候或成串發生的，只爲書寫的利便，集納做一起。

## 九 絶食和靜默

巴布茲因為國民會議的政策轉了一個角度，宣布一年不離開阿須藍，專事潛修，以便國民會議推行新政策。

這個消息，也許是印度的損失，却是我們阿須藍人的收穫，我們從此可以日夕和他相見，聆聽他的教導。他除了朝夕在祈禱場上訓導我們之外，又在大學擔任一個鐘頭的聖經（Bible）。以一個純正的印度教徒，講授異端的基督教經典，是一個大膽甚至是背叛的行為。當時所謂正統的印度教徒，羣起攻擊他。他恬靜地，用他公正簡練的文筆，在青年印度週刊上，指出他們的固執和謬誤。

他積極推動印度土坦語運動，他認為語言統一，然後感情可以統一，然後才可以試整個的團結。若干年前，他從南非洲回來，旅行全國，觀察各地的情況，他感覺印度缺少一種統一的言語，於是組合同志，提倡以通行北方數省區的申地（Hindi）語做印度國語。他在全國各地創辦國民基礎學校，專門推行這種新國語運動。

動。十餘年來，努力不息，在退休狀態的現在，他尤其致力於這個運動。

其次，他深信農村手工業的復興，可以從資本主義的手中，奪回他們的血汗，又可以分散集中在都市，專供資本主義驅使的人力。他十餘年來，孜孜以復興農村經濟為職業，提出了從事手紡織者必須有其工具的日號。他曾在一個最短的期間，發動製造了百萬架的手紡車，散佈全國各個農村。他以身作則，以紡紗為終身必做的工作，無論在風霜雨露的旅途中，或在寒熱交作的大病中，他每天一定要紡紗一個鐘頭。這時他比較有閒工夫，便更加積極提倡手紡工業。他擴大全國手紡織會的組織，設立更多的織布廠，使每一個農民所紡出的紗，不至沒有用途。阿須藍裏的織布廠，自從巴布茲回來之後，又有了新花樣，現在已能織造許多花紋不同的啟波斯式的加達地氈，同時也織出許多有顏色的加達衣料。

他在退休狀態的期間，還是一樣努力，用他的語氣說，就是太陽沒有休息的時候。他實在可以媲美太陽。

巴布茲回到阿須藍來，全村的人都感到更起勁和更安全。至於我，也許以為他的努

力，是對我的一種諷刺，或是一種威脅，好像他只顧用苦行來教訓我和叱責我似的。但在另一方面，我又羨慕他，崇敬他，恨不得跪在他的跟前，當他是一個偶像，把我自有知以來，到能夠自省的眼前，所有可以追悔的事，一樁一件，赤裸裸地向他哭訴，請他原宥，懇求他給我一種懺悔的力量。這兩種意識，恆在清夜人靜萬頃無聲的時候交戰，阻礙了我的睡眠，影響了我的健康。

我開始閱讀宗教書本。在釋迦牟尼，耶穌，謨罕默德的傳記裏，載着那些聖者爲求光明，證道果而作長期的絕食。絕食的意義，不是自我暴棄，也不是消極。它的力量，大之可以證道成正果，小之可以剷除煩惱，改革性靈，刷新生命力。我尋思，我的生活，走到了這麼一個階段，無論如何應該告它一個段落：把過去的我，整個涅槃了，把未來的我，從火裏更生。所以絕食也許是個適宜的處理辦法。我對絕食，開始感到興趣。

我私到曾經絕食四十一天的拉士瓦爾貝跟前，請教他的經驗。他說，只要意志堅定，一點危險也沒有。至於效果，自不能一概而論。總之，絕食至少是一件最合衛生的

事，它能夠把絕食者的精神和肉體，來一次總掃除。

我一半爲結束我上半生的生活的總帳，一半亦爲我的稚氣的好奇心，寫了一封短信，親自遞給巴布茲，要求允許我作十天的絕食。他看了我的信，表示相反的意見，敘說我是中國孩子，過去沒有這種訓練，不必隨便冒險。我向他哀求，說明我心裏的苦悶，他只答應三天。我沒有辦法，用斬釘截鐵的語氣告訴他，我已經決定了。我知道巴布茲的脾氣，無論什麼事，假如你是決心要做，他便不阻止。我說了這話，他果然沒有再表示反對。他叫我自己決定日期，我選擇一九三六年九月一日至十日。

絕食由一個莊嚴的宗教儀式開始。九月一日平明，巴布茲親到我的房子來。我已洗完澡，穿一身潔淨的衣服，向他致印度式的最敬禮。他進入我打掃得纖塵不染的房子，坐在我的毯子上，叫我坐在對面。我們倆齊聲背誦一段梵音的禱歌：祈禱完畢，他爲我祝禱，希望我在十天的絕食中得到滿意的收穫；希望我安靜度過這個時期。

我和常人一樣的思想和工作。當第一天絕食開始的時候，我把小房子的門關閉，優閒地紡紗。中午進餐的時刻，覺得有點兒肚餓。過後就平復了。晚餐時刻未到，照例也

有一點感覺。晚上照常祈禱，睡得很熟。

第二朝起身，覺得胃裏有點不自在，不過也是一刻就過去了。將近十一時，肚子開始擾動，咯咯作響。我堅忍地紗紗，藉紡車的轉動來調劑餓飯的感覺。午後，肚子餓得不成話；隆隆的鳴聲越來越高，似乎站在門外的人，也可以聽得到。晚餐的時刻更加難過。半夜裏起身，覺得有點兒頭重腳輕。——這天停止了盜浴。

第三朝，我開始喝點冷水，以為可以用水來療飢。但水一進口就嘔出來。我覺得頭腦手足無力。肚中的鳴聲稍微停息，但變成絞痛，好像每一寸的腸都被扭轉。那種苦楚無疑是由飢餓的轉變為疾病的。這個時候，我簡直沒有一點其他的思慮，我用全部精力來應付飢餓。飢餓過去了，又在應付疾病。第三天這天，可以說是由飢餓狀態，轉進了疾病狀態。晚上精神異常疲弱，體力全部不能支持，頹然倒趴在土坡上的地面上，發有一點動彈的力量。——這天停止紡紗，同時沒有大小便。

自從絕食開始以來，巴布森稱馬根拉貢村長，每天至少來看我兩次以上。拉馬秦陀已被允許搬到我的房子來睡覺，以便在晚上照料我。我的桌子上，開始有小孩子們送來

鑑花。拉馬秦附把它裝飾在我的書架和窗間。

第四天，我的身體變化更大。我覺得地板好像鐵板一樣硬而且冷，開始感覺手足酸痛。我的兩臂已失去活動的功用，兩腿亦莫想能移動半寸。天剛發亮的時候，巴布茲策杖來看我，輕聲喚我的名字。我有氣沒力的回答。那種過度疲弱的聲音，引起巴布茲的驚疑。他叫拉馬去取一張繩床，把我從地板搬到床上。這時候我頭暈吐嘔，身體發熱。午後繼續發燒，一度使我昏迷不省人事。

晚上，不知什麼時刻，我在昏睡的狀態中醒來，覺得我的身體除了癰瘍之外，腹肉刺痛與時俱增。我恨不得馬上天亮，可是那天色却慢吞吞的和我作對。我叫拉馬醒來，可惜我的聲音太疲弱了，而且拉馬也太疲勞了，我叫他不醒。

這也許是四日來唯一的思潮，我在絕望無援的黑暗裏，忽然自念道：

「難道這樣就完了嗎？」

這個問題，我無法解答，亦沒有氣力解答，甚至沒有氣力再想下去。也許那個時候，我再不省人事，也許我是睡去了，也許疲弱到連思索的本能也毀滅了。總而言之，

我就只能夠起了那麼一個念頭，接着我毫無所知，至於第五天的午前。

第五天來臨，我在滿窗旭日中明白過來。我叫拉馬秦陀看鐘，說是午前十時。我好像清醒了好多，嘔吐也停止了。我試用腦子思索，好像腦子已經允我動用它的思致力。不過我的肌肉刺痛，達於極點，換一句話說，就是除了頭髮之外，一切皆痛。拉馬端一盆熱水來，仔細為我按摩身體。我不准他用力，但那熱氣給我一種安慰的快感。經過幾次反覆按摩之後，刺痛減了不少。等到午後，巴布茲來看我時，我的聽官也開始接受我的命令。我聽見巴布茲的木屐的聲響。我的視覺，開始感覺旭日的可愛。拉馬秦陀擺在窗間的一盆花，影子映到我的床上來，使我的觸覺感到溫暖。我於是酣然再入睡鄉。

半夜裏，我的感覺似乎更清晰，手足能夠活動，只身子太弱，沒有法子轉側。

第六天，我第二次聽到辦公場上早禱的聲音。我試跟着背禱歌，我的聲音，自己可以聽到。天亮的時候，我略搔扎一下，居然能夠坐起來。我好像在死亡線上逃回來似的，生命逐漸甦醒，心中的喜悅，真是說不出。我叫拉馬秦陀，拿水來給我洗臉，叫他

看我的臉色。他見我的精神好轉，也歡喜起來，到巴布茲的花園裏採了一堆有強烈香味的黃色花，堆在我的床頭，我很開心。當巴布茲來看我的時候，我能給他見禮，並請他不必一日看我數次，我的身體逐漸好起來了。

我的身體真的一點鐘一點鐘，一刻鐘一刻鐘的平復，我的精神也跟着平復。我的思想，好像一堆亂繭，我找到了最初的一根絲，漫騰騰的，裊裊的，絲絲縷縷的，從腦子裏縫出來。

往事好似一只小舟，在煙波繚渺的遠海中慢慢蕩了出來。起初只見一個小黑點，後來白色的帆檣也見到了，繩索也見到了，終於連帆檣上的破洞，水手的眉毛都看見了。但是那小舟又向遠海駛去，漸漸的，漸漸的，消逝在蒼茫繚渺的煙波中。

苦楚和快樂在最初的記憶裏，原無什麼分別，兩者都起源於一個激動，在飽和之後，在感覺上也沒有什麼分別。好像從一個茶壺裏濶出來的一杯茶，當他從壺嘴瀉入茶杯時，苦茶或甘茶，都是一個樣子，要等到喝入口裏，才分辨清楚真的味道。但是通過了舌頭的境界，吞進肚子裏之後，甘苦又難分辨了。

我在這個境界裏，也許正是苦茶已經喝進肚子的時候，我不覺得苦，沒有痛苦，也沒有憂鬱愁慄等副作用。同時生理上的機能衰退，予取予求的慾望減少了。所以整個意識界裏，只感到圓滿，沒有缺憾；只感到充實，沒有空虛。

第七天晨起，我自動走下繩床，步到我的小几旁趺坐。我把筆拿起來寫出我的感想，如果我要這樣做，至少可以寫出兩千字的文章。我覺得我有充足的精神可以看書，我取出修養的書本，一氣讀了十餘頁——晚上睡得很舒服。根據一般傳說，人不食七日則死，我已七日不食，而且水也飲得極少，結果反證了傳說的謬妄。

第八天，我的精神比較前幾日還要暢旺。我試把房門打開，站起身來，勉強可以走十步八步。肉體上的痛苦，自第六天以後，便由減少而至全無，饑餓的感覺，自第四天以後，就完全消滅了。我的心境，此時靜如止水，一點不覺得愁悶，同時亦沒有一切的激動。我以為，假使我是一個道根深固的人，也許可以成道，換一句說，假使我是一個思想家，我必能發見一種新思想。

第九天至第十天，我的精神跟體力同樣進步，依照這兩天的情形，就是把期限延長，

十天，亦不成問題。但是我的進食的時間，就在眼前了。

我絕食前的最後一餐是八月三十一晚五點鐘，所以進食的時間應該在九月十日清早四點鐘。那個晚上，我反而不能穩睡，一交睫就做夢，所夢的無非是吃東西。睡醒的時候，也在盤算，進食的時候，要如何喜悅。

到了三時許，隔壁的紅鬍子查打拉爾貝叫醒了我，替我打一點漱口和淨手臉的水。我起坐點燈，把衣服端正，到了四點正，巴布茲到來，查打拉爾貝跟在後面，一手托着一個碟子，左碟是鮮橙汁，右碟是鮮葡萄汁。巴布茲坐下，我致了敬禮。我們舉行一個進餐的儀式，巴布茲誦聖詩，我跟着他，把聖詩誦完了，合眼默念一下，巴布茲從查打的手上接過一碟葡萄汁和橙汁，親自遞給我喝，說道：

「Spence，你的苦行已告圓滿，你進食了。」

我這時所感到的喜悅和榮耀，真不是筆墨所能描述。——我這回的絕食，在宗教的術語上，叫做淨化絕食（Purifying Fast。）

緊接在絕食之後，我必須戒食，意思是，每天的食量，要有一定的限度。例如破食

之後的三天內，每天只能喝果汁，和混水的牛乳。三天之後，可以吃一點硬質的東西，但不能太多。這樣慢慢把食品的分量加多，要到一個月之後，才可以恢復跟平常人一樣的分量。

進食幾天，我恢復了體力，到辦事處去稱身體，竟失去十五磅——不消說臉色和樣子是怪難看的。

我為體驗靜默的工夫，向巴布茲請求靜默一個月的准許，這請求是馬上就批准了。但靜默的戒，比絕食還要難保持。巴布茲不曉得是不是有意試驗我，他常常來在我的房外叫。

### 【註解】

我不知不覺地答應了他一聲，那就算破了戒，要從那日起，重新靜默一個月。我在最初的一星期內，破戒不下四五次。後來才想出一個辦法，就是決心不聽房子外面的聲音，靜心內向，索然枯坐。這樣自己訓練自己，數天之後，果然大大奏效。巴布茲前來敲門，我只靜悄悄的把房門打開，伸個頭出去看他。

在靜默中，每天午前九時至十時，巴布茲特許我坐在他的身邊。那時他在會客，我坐在他的一旁，像一個啞巴子。但我因此有機會靜觀他應接賓客的儀容，談吐和風采。

自從我把精神集中，心不外騖的自我訓練成功之後，日子過得很快，不多時，我的靜默月完滿了。到了那天，我沐浴淨身，穿清潔的衣服，攜帶一本預備在破譚號的儀式舉行之後簽字的小冊子。那本小冊子上頁寫一首梵文的讚美真理的聖詩，第二頁寫着我皈依眞理所遵守的誠條，在誠條的左下端，巴布茲和我各各簽名在那裏。

我步進巴布茲的起居室，照平常的習慣坐在他的身旁。他歡迎我，他說我可以開口打破靜默了。於是依照我們預定的儀式，我們合唱那小冊子上頁的聖詩，替代第一句說話。巴布茲誇獎我能夠忍耐一個月的靜默戒，又訓示我以後必須遵照小冊子上所寫的誠條去實行，我一一應允。於是他在小冊子上簽了一個英譯名，一個梵文名，我也在小冊子上簽個英譯名和一個中國名。

我致敬禮而退。

在甘地先生左右

現在讓我下一個自我的批評。我的苦行，算已圓滿終結；中間沒有出了什麼公子，使我感到安慰。其次，我算是已經在我的淺薄的生命上，烙下了一個深深的印。姑不論這個烙印於我有什麼好處，我將永遠不會忘記這一回事，即使我的生命化為灰燼，揚為輕塵，這個烙印將永遠存在。再其次，我需要苦楚，我已得到它。我需要忍受，而我果能忍受。於是這心可以稍安。至於效果的問題，像我這樣根淺薄的人，根本談不到。不過，若拿後來的事實來反證，我可以這樣說：我在思想方面，變得比較單純一點，在性情方面，比較有耐性；在體力方面，符合了拉士瓦爾貝的話。自從絕食和戒食到現在，我的食量有一定的限制，自然而然的戒斷了雜食。體力逐步向上，沒有衰老先聲的徵象。此外，還有一件：所有的空洞、虛無，渺小，無名的抑鬱之感，全部掃蕩了。

## 十 別離

自從絕食和靜默二件功課做完之後，我在阿須藍中更得長幼的愛護；我平心靜氣在阿須藍裏求學。巴布茲在給我的信中，期望我能夠成功一個介乎中國與印度之間的學者。差打拉茲教授，擺着厚重的腦袋，許我為阿須藍裏一顆小星星。德賽先生對我有點近於溺愛，他對人介紹我，總愛用感嘆的語氣：

「呀哩！你看這苦行的孩子……」

我經常坐在河濱的金鳳樹底結趺習靜，喜悅的風由河南吹來，把白鷗的翅子吹斜，也把我喜悅的心扉吹開。白鷗和我的心，一同在喜悅的清湘之上，蔚藍底下迴翔；往事好像一只輕舟，從蒼茫的遠海中蕩出來，它載給我以久別重逢的安慰，也載給我以溫復知新的活力；它從我的眼前蕩過，倒使我有點戀戀不捨起來。

我會寫信給在聖地尼吉屯的安特留先生（C. R. Andrews），報告這喜悅的享受，他給我一封回信，同時也寫信給巴布茲，他在給巴布茲信裏，把我着實夸獎一番。

危險過得真快。博斯爾季又到了。孔雀在荔枝林裏吸吸咯咯的，叫得徧厲害。一天下課後，我踏着夕照，到荔枝林裏去拾花雀的落羽——好幾種顏色的孔雀翎，準備寄贈給國內的朋友。回來的時候，恰好巴布茲着人來叫我；我把一大束的錦翎丟在小几上，就去見他。原來村中來了一位年高德劭的高僧，叫做沙彌阿難陀，是喜馬拉雅山下古魯古拉大學的校長。巴布茲特別為我介紹，意思是要我和他接近，說不定會送我到他的大學去受印度土坦語訓練。這高僧對我的印象也不錯，他答應我，如果到他那裏去，將得到跟在阿須藍裏一樣的待遇。但我與阿須藍，尤其是巴布茲，實在分割不開。

數月後，聖地尼吉屯有一位秘書到阿須藍來，我招待他在我的涼台上睡覺。他勸我回到國際大學去。他說詩人——太戈爾先生——會說過，假使我願意回到聖地尼吉屯去，他將給我一封親筆信，膳宿一切優待，而可以教中文課。我婉辭了。

其實我在阿須藍早已在教中文課。巴布茲的姪孫子，疏打拉貢的長子，就是我的唯一的學生。我每天給他一點鐘的中文功課。我寄信到新嘉坡買教科書，自己亦給他編一個簡易的課本，他讀得頗起勁；可惜後來因病中廢了。

總而言之，我在阿須藍中，此時作息非常有規律，準時，努力，安定，興奮，樂觀，而且帶點稚氣的戀戀。

但是，天上白雲蒼狗，地上滻海桑田，青年的心，比那兩者還要富有情感而多幻變。我終於爲了一個自身的問題，不得不和這可愛的阿須藍和仁慈的巴布茲暫別。

當這問題苦惱着我的時候，拉馬秦陀知道得最早，他告訴德賽先生，德賽先生告訴巴布茲，巴布茲叫德賽先生來告訴我，要我安心讀書，他要用種種辦法援助我。這問題關涉義務與金錢兩方面。巴布茲爲我找到一位有錢的同志，就是在華特哈勃丘轄領導遊行的差拉茲，給我一張足夠解決問題的支票，又爲我計劃橫渡義務的部分。巴布茲這個善意，假如在未經食階段的我，也許會貿然接受。但此刻我已知道應該怎樣尊重自己的操守，又明白這義務只應由我個人負荷，所以經過數天的考慮之後，我把那張支票退還了。

我同時致書巴布茲敘述我的隱衷，請求他讓我離開阿須藍，讓我一個人到塵世去掙扎。也請他原諒我，因爲我辜負了他的好意，沒有繼續我的學業——不過那封信的措

誇，實在太不得體；充滿着幼稚而狂妄的自尊氣氛。我當時曾請拉馬秦陀給我修飾，他傷心地躲開，不肯動筆，我就那樣遞上去。後來心中不安，直到一九三二年在浦那獄中再見，他應允寬恕我，接受我的道歉，才稍寬慰。

那封信遞上去，一直沒有回音，我到夾竹挑樹下去碰他，見他的臉色似乎有點沉肅。那天沒有聽見他傳出戶外的呵呵的笑聲。

第二天他沒有使人來喚我。我假裝取物，在他的窗前來往的走，也沒有被他喚進去。到了第三天，我忍不住了，乘着他在休憩，廳中沒有外人的機會，我進去見他，叩問他對我離開的意見，他躊躇着，用沉默的臉孔望着我。我恐怕他要提出與我願望相反的意見，我再發言，雜着嗚咽，說明我已經決心離去了。他於是撫着我的背頸，和慢地說：

「是的，你該去走一走。」

德賽先生於那個午後告訴拉馬秦陀，說巴布茲寫信給安特留先生，提起我將離開阿蘭藍，認為是一件可以惋惜的事。我聽了默不言。

當我把行期決定之後，我覺得阿須藍的一草一木，樣樣都使我懷傷；那宏亮的晨鐘，早晚的禱歌，隱處的呵呵笑聲，村中的友誼，我的小修道房，小動物和花卉，甚至一根我的手紡紗線……

尤其是巴布茲的沉默的臉孔，我不敢再望見，我再也不敢在他的窗前——夾竹桃下走過。我最初以為我高傲地維護我的自尊心，是一件可寶貴的行為，現在却以為那種思想是一種胸懷偏窄的謬見。但我不願再加以考慮，我已決定離去了。

阿須藍於我，並非一個學校，亦不是一個華美的集團，更不是枯寂的修道院，它是一個融融洶洶的大家庭。這家庭自有它的族規庭訓，但從沒有提出來。這個家庭是溶和在古印度哲學的偉大的愛裏。當你在阿須藍裏居住的時候，也許只覺得津津無奇，等到你將離開，才感到它的愛力的盈溢。

我從南區跑到北區，從牧場跑到工廠，將所有村裏的道路都走遍。我要多走幾次，使我能夠得到更深的印象。村子裏的友誼，我挨戶去和他們辭行，他們的臉孔，沉重地，溫暖地，就如他們的戚屬，兄弟或子女將離開家庭一般，流露着親摯而可憐的別離

情緒。

我到圖書館中，撫摸我曾經讀過的書，同時把一部分我不願帶走的中文書跟印文書擺放一起，我祝福他們，希望他們永遠做一起——等候比我肯爭氣的主人來閱讀。

我把從前向阿須藍借用的東西都送到辦事處去退還，單留下一個笨大的銀壳錶。它一向替我保守準確的時刻，它是秉承巴布茲的意旨來陪伴我的，我不忍離開了它。

還有一本我與巴布茲間的精神盟約，我小心地放在旅行包裏，我希望永遠信守着它。也許它有破爛或遺失的時候，但我將把那些條文鏤刻在心板上，永留至於我的最後。

我手種的小金鳳，剛在舒芽，園裏的番茄，正結着淡紅的肥大的果。我栽種番茄，巴布茲曾鼓勵我，說中國人是世界上最優的農夫，希望我有圓滿的收穫。我被這個鼓勵所激動，不辭勞苦，悄悄地到牧場去挑肥料，把它撒了滿園，準備跟對園的須巴貝所種的番茄競賽。誰知番茄正待成熟，我却要離開了。

好罷，讓我在離開之前，再為它施一次肥。我到牧場去挑肥料。

牧場裏，牛羊之羣也使我惜別。特別是以羊乳供給巴布茲的三頭壯健的黑母羊。她們喜歡用彎環的角去抵人，人們把角接住，用力推她進退，以爲笑樂。但是她們此刻見了我，却並不用角來抵，只用舌頭舐我的手臂。

我下河洗一次最後的澡，還那些魚羣再鬧一次。我到園裏摘採盈握的鮮花，拋進水中，合掌稽首，跟這聖巴馬提河的女神作別。

我攀下身子，張一張河堤上的一個大石窟，那裏藏著一條黑鱗巨蟒。有一晚，它爬到我的涼台上納涼，把身子盤做一起，遠望以爲是一棵大蒲團。涼台上正睡着我跟達夫德斯貝兩個。我半夜醒睡，發覺那條巨蟒盤在達夫德斯的身邊。連忙把達夫德斯一把揪起來。他問明了原因，反怪我多事，因爲那條巨蟒是不隨便噬人的。——現在我要走了，我該謝謝它一向對我的慈悲。

河裏和阿須藍中一切的鳥類和其他小動物，都不免使我戀戀生情。我把屋子裏存着的鳥糧——經常喂養它們——雜糧——都類在涼台上，讓他們飽食一次。

最後我到巴約廚房來，準備痛快地吃最後這一餐，但是饑頭極惡，什麼也吞不下。

只喝了半碗鮮奶。我向巴告別，她跑進她的寢室。我跟着進去，看見她在弔淚。她細哽着說；我在她的廚房裏走動，使她忘記她在外面的兒子；現在我走了，達夫德斯貝坐牢了，藍馬達斯貝又不在跟前，她將爲懷念他們而愁悶了。巴是一位幽嫋和藹的賢主婦，向來未見她彈過眼淚，這真教我感動，非陪她落淚不可了。

喫過晚飯之後，回到房子裏，把整個房子細細打掃乾淨，書架上的碎紙，紡車上的殘紗，水鐸裏面廢餘的清水，都弄乾淨，以便別人進住。

臨晚，一點月色也沒有，宏亮而和暖的禱歌在聖巴馬提河畔黑魆魆的禱場中發出。我背着一個白色的大旅行袋，穿着一件加達的長襯衣，下面圍着一條白色陀地，頭戴一頂洗得雪白的甘地小帽，足拖一對笨重的鞋子，好似一只木頭似的危坐在新禱場的最後一排。一段禱歌還沒有背完，我的眼淚滿面流了下來。

巴布茲叫我坐在他的身旁，面向着村中大眾，他向村民正式宣布我的離去，大家一齊爲我祝福。新德里開來的火車，抵聖巴馬提車站的時候，我站起身來向巴布茲告別。我彎下身子，觸他的足背，他沉重地拍我的肩背。我的眼淚忍不住又奪眶而出。在黑魆

裏，我看不見他的臉色，但我也不敢正視他。他為我祝福，盼望我每月給他一封信。含淚退出新嘉坡，那種感覺，正如兒時離開自己的家裏，向家中仁慈的長幼叩別的情景一般。那批送我到車站的友輩，包括好友拉馬秦陀和德賽先生，拉馬秦陀用失望的眼光望着我，默不發一言。德賽先生扶着我的肩膀，且行且說：

「你要依巴布茲的話，每月來一封信；快樂的事，你要報告；讓我們歡喜；失意的事，更要報告，讓我們分憂……」

我由阿須藍乘火車逕到孟買，由孟買到馬德拉斯（Madras）。從馬德拉斯乘郵船赴新加坡，轉輪返香港入國。

在火車上，自有不列顛政府的C.I.D.沿途奉陪，可謂並不寂寞。到了馬德拉斯，不免又有一番留難。等到放了洋，在船上吸了幾口自由的空氣之後，以為海闊天空，可以無拘無束了，不料經過檳榔嶼時，檳城的密探登輪找我，說是奉令檢查。麻煩了一陣，幸虧沒事。到新加坡時，船剛到岸，就有警察來把我守住。上岸岸去，在一

家小旅館中剛好坐下，又有密探前來召問。在新加坡警察總局的政治部裏，我坐過好幾次。有一天，東方還沒有發白，大隊警士蜂擁進入我的房子，來一個十分仔細的搜檢，幾乎一根頭髮也檢查過了。約莫搜了一個鐘頭，才把我叫到政治部去，由一名印籍的副主任審問，反覆盤詰了一個多鐘頭，才被喚到主任室，另由一名英國人審問。結果我說並不準備在新加坡久住，才沒有事。

我在新加坡約莫住了半個月的光景，有了船期，便離開新嘉坡，回到溫暖的故鄉的懷裏來了。

一九四三年三月四日脫稿於

甘地先生開始進食後一日。

323.1  
8015

D3003

著者: 雷聖提

書名: 在甘地先生左右

還書日期	借書人

東方圖書館重慶分館

分類號數.....323.1  
.....8015

登錄號數.....D3003

借書日期	還書日期

中華民國二十三年五月初版

# 在甘地先生左生左

曾聖提著

版權所有  
不許翻印

新嘉坡英國書院元  
（外埠請加郵資）

發行人 林勁風

發行所 古今出版社

（新嘉坡三路三五七號）

印刷所 古今印刷所

# 古今文藝名著譯叢新書預告

阿爾刻 提斯 (希臘悲劇)

F. A. I. Pides 著 羅生雲 譯

詞爾麥耶 愚的 聲譯

J. Conrad 著 忽無柳譯

屈羅勒斯與西麗克譯德

G. Chaucer 著 方譯

臺 韻 的 美譯

T. Hardy 著 呂天石譯

## 偷天換日記

C. O. I. C. Manning 合著 白禾譯

柏林的警察總監是英國的間諜？

希特勒的親信受倫敦方面的指揮？

警察總監的僕人是一個反納粹組織

的份子？——無稽之談！

戈貝爾吃了這位間諜的虧？——沒

有的事！——我

納粹的集中營可以偷走人？——我

不信由你，但請你試

不相信！